

标段编号：44030520220015003001

# 深圳市建设工程监理招标投标 文件

标段名称：育才三中改扩建工程项目（代建）监理

投标文件内容：资信标文件

投标人：深圳市邦迪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日期：2024年10月25日

# 1、企业业绩

## 投标人近 5 年类似工程监理业绩表

序号	建设单位	工程项目名称	监理合同金额	合同签订时间	工程规模与工程特征	工程造价(亿元)	开竣工日期(年、月)	工程所在地
1	海南中信城市开发运营有限公司//深圳市南山区建筑工程署	桃花源学校(高中)项目(监理)	1045.3664万元	2023年3月	占地面积: 41342.81 m <sup>2</sup> 建筑面积: 约为 10.4 万 m <sup>2</sup> 项目类型、功能: 房屋建筑工程, 学校及校舍	8.07	2023.5.6~2025.8.27	深圳市南山区
2	海南中信城市开发运营有限公司//深圳市南山区建筑工程署	海岸学校项目监理(简易招标)	1002.952524万元	2024年1月	建筑面积: 用地面积 26493.69 m <sup>2</sup> , 总建筑面积 82250 m <sup>2</sup> 项目类型、功能: 学校	7.971393	2024.1.20~2026.6.30	深圳市南山区
3	深圳市住宅工程管理站	深圳市第十五高级中学监理	726.3548万元	2019年11月25日	建筑面积: 用地面积 35427.29 m <sup>2</sup> , 总建筑面积 68000 m <sup>2</sup> 项目类型、功能: 学校	4.76	2019.11.25~2021.8.18	深圳市光明区
4	深圳市龙华区建筑工程署	深圳市第三十四高级中学	713.247592万元	2022年8月26日	建筑面积: 总建筑面积 4 万 m <sup>2</sup> 项目类型、功能: 学校	3.2	2022.8.26~至今	深圳市龙华区
5	华润置地城市运营管理(深圳)有限公司	龙华新城核心地区 20-02-02 地块规划学校项目监理	341.0515万元	2024年2月21日	建筑面积: 4.0532 万 m <sup>2</sup> 项目类型、功能: 学校	2.8457	2024.1.1~2025.12.31	深圳市龙华区

提供近五年内(从本工程截标之日起倒推,时间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投标人自认为最具代表性的类似工程业绩(不超过3项,若所提供业绩超过3项,统计时只计取前3项)。附列表,表格格式自拟。证明资料:合同关键页(需体现承发包单位、工程名称、工程内容、合同金额、签订时间、双方签字盖章等)、中标通知书(若有)等证明材料。若未附证明材料或主要信息不齐全或模糊不清的,招标人有可能作出对投标人不利的判断。

(1) 桃花源学校（高中）项目（监理）

277

#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44030520210033006001

标段名称：桃花源学校（高中）项目（监理）

建设单位：海南中信城市开发运营有限公司//深圳市南山区建筑工务署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深圳市邦迪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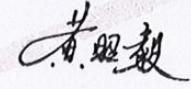
中标价：1045.366400万元

中标工期：1575

项目经理(总监)：刘清廉

本工程于 2022-12-30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2023-02-22 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3-02-24

查验码：2250921689099438 查验网址：<https://www.szggzy.com/jyfw/list.html?id=jyfwjsgc>

合同编号: SZ-THYGZ-QQ-013

## 深圳市工程监理合同

工程名称: 桃花源学校（高中）项目（监理）

工程地点: 深圳市

委托人: 海南中信城市开发运营有限公司

受托人: 深圳市邦迪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2016年4月版

##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委托人（全称）：海南中信城市开发运营有限公司

受托人（全称）：深圳市邦迪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监理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下述工程委托监理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桃花源学校（高中）项目（监理）
2. 工程地点：本项目位于龙珠大道北侧。
3. 工程规模：本项目位于龙珠大道北侧，项目用地面积 41342.81 平方米。新建总建筑面积约 104381 平方米，其中必配校舍 67705 平方米；选配校舍 27116 平方米，含微格教室 545 平方米，架空层 17663 平方米，地下车库 8000 平方米，设备用房 908 平方米；教师宿舍 6860 平方米；特色教学用房 2700 平方米。项目总投资为 77628 万元，其中建安工程费用 66865.33 万元。
4. 工程类别：房屋建筑工程工程等级：一级
5. 投资性质：政府投资 100%
6. 工程概算投资额：80267 万元，招标部分工程概算投资额：77628 万元

7. 其它：∟

### 二、词语含义

协议书中相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件中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 三、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1. 协议书；
2. 中标通知书（适用于招标工程）或委托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3. 投标文件（适用于招标工程）或监理建议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4. 专用条款；
5. 通用条款；
6. 附录：附录 A《相关服务的范围和内容》

附录 B《委托人提供的人员、房屋、资料、设备、设施》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依法签订的补充协议也是本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 四、项目总监

项目总监姓名：刘清廉，身份证号码：413029196905130459，注册号：44009893

### 五、签约酬金

按照第三部分《专用条件》第 5.1 条《酬金计取》的有关规定计取，本工程所有工程监理的签约酬金合计含税总金额为（大写）：壹仟零肆拾伍万叁仟陆佰陆拾肆元整（¥10453664.00 元），不

含税金额 9861947.17 元，增值税税额 591716.83 元。其中：

服务类型	决策阶段 (万元)	勘察阶段 (万元)	设计阶段 (万元)	施工阶段 (万元)	保修阶段 (万元)	设备监 造 (万元)	其他服务 (万元)
工程监理	/	/	/	995.5870	49.7794	/	/
项目管理	/	/	/	/	/	/	/
工程监理与项 目管理一体化	/	/	/	/	/	/	/

#### 六、工作期限

工程监理期限自 2023 年 05 月 06 日起至 2027 年 08 月 27 日止，总计 1575 日历天。其中：

1. 决策阶段：自/起至/止，共/日历天；
2. 勘察阶段：自/起至/止，共/日历天；
3. 设计阶段：自/起至/止，共/日历天；
4. 施工阶段：自 2023 年 05 月 06 日起至 2025 年 08 月 27 日止，共 845 日历天；
5. 保修阶段：自 2025 年 08 月 28 日起至 2027 年 08 月 27 日止，共 730 日历天；
6. 设备监造：自/起至/止，共/日历天；
7. 其他服务：自/起至/止，共/日历天。

#### 七、双方承诺

1. 监理人向委托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监理。
2. 委托人向监理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派遣相应的人员，提供房屋、资料、设备，并按本合同约定支付酬金。

#### 八、合同订立

1. 订立时间：2023 年 3 月 13 日。

2. 订立地点：深圳。

3. 本合同一式拾陆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双方各执捌份。

委托人：（盖章）

住所：

邮编：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签章）

开户银行：

账号：

电话：

传真：

电子邮箱：

受托人：深圳市邦迪工程顾问有限公司（盖章）

住所：深圳市南山区西丽街道松坪山社区松坪山朗山路  
11 号同方信息港 C 座 901

邮编：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签章）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园博园支行

账号：44201569500052511499

电话：0755-83316988

传真：

电子邮箱：zhongbiao@szbd1992.cn

## (2) 海岸学校项目监理（简易招标）

#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44030520210034007001

标段名称：海岸学校项目监理（简易招标）

建设单位：海南中信城市开发运营有限公司//深圳市南山区建筑工务署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深圳市邦迪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中标价：1002.952524万元

中标工期：按招标文件执行。

项目经理(总监)：陈乾



本工程于 2023-12-08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 2024-01-03 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4-01-04



查验码：4387305747682622 查验网址：<https://www.szggzy.com/jyfw/list.html?id=jyfwjsgc>

合同编号：

## 建设工程监理合同

工程名称：海岸学校项目监理（简易招标）

工程地点：深圳市南山区

委托人：海南中信城市开发运营有限公司

受托人：深圳市邦迪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委托人（建设单位）：海南中信城市开发运营有限公司

受托人（监理单位）：深圳市邦迪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委托人于 2014 年 1 月采用公开招标方式确定受托人为 海岸学校项目 监理中标单位。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监理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本工程委托监理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海岸学校项目监理（简易招标）
2. 工程地点：深圳市南山区
3. 工程类别：房屋建筑工程 工程等级：一级
4. 投资性质：政府投资 100%
5. 工程投资额：79713.93；招标部分工程投资额：57443 万元
6. 工程规模及特征：项目位于南山区蛇口街道望海路与中心路交汇处东北角。场地东侧为深圳湾口岸，南侧为望海路，西侧为南山中心路，北侧为科苑南路，毗邻深圳市歌剧院和海风运动公园。项目拟新建一所 54 班（小学 36 班、初中 18 班）、2520 个学位的九年制学校，用地面积 26493.69 平方米，总建筑面积 82250 平方米（其中地上建筑面积 43317 平方米，地下建筑面积 38933 平方米）。项目投资估算为 79713.93 万元，其中建安工程费 57443 万元。

### 二、词语含义

协议书中相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件中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 三、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1. 协议书；
2. 中标通知书；
3. 招标文件；
4. 投标文件；
5. 补充条款（如有）
6. 专用条款及专用条款附件；
7. 通用条款；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依法签订的补充协议也是本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 四、服务类型

1. 服务类型：  工程监理  项目管理  工程监理与项目管理一体化  
2. 监理阶段：施工准备阶段、施工阶段、保修阶段监理服务。

### 五、监理目标

- 1 质量管理目标：工程应符合国家及地方法律法规规定的相应标准及施工总承包合同中约定的质量目标。  
2 工期管理目标：达到施工总承包合同约定的工期目标。  
3 安全生产管理目标：杜绝重大安全生产事故，达到施工总承包合同中约定的安全生产管理目标。  
4 投资控制管理目标：不得超过发改批复概算。  
5 绿色建筑管理目标（适用于房屋建筑工程）：绿色建筑评价等级为国家二星级标准。

### 六、总监理工程师

项目总监姓名：高绍友，身份证号码：432423197308161610，注册号：44023397

### 七、签约酬金

按照第三部分《专用条款》第5.1条《酬金计取》的有关规定计取，本工程监理的签约酬金含税总金额暂定为（大写）：壹仟零贰万玖仟伍佰贰拾伍元贰角肆分（¥1002.952524万元），不含税金额为¥946.181626万元，税率为6%，税额为¥56.770898万元。其中：施工阶段（含施工准备阶段）监理酬金含税为955.192880万元；保修阶段服务酬金含税为47.759644万元。

### 八、工作期限

本工程监理期限自2024年1月20日起至2028年6月30日止，总计1623日历天（具体以开工令为准）。其中：

1. 施工阶段（含施工准备阶段）：自2024年1月20日起至2026年6月30日止，共892日历天；
2. 保修阶段：自2026年7月1日起至2028年6月30日止，共731日历天；
3. 其他服务：自 / 起至 / 止，共 / 日历天。

### 九、双方承诺

1. 受托人向委托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监理及相关服务工作。
2. 委托人向受托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派遣相应的人员，提供房屋、资料、设备，并按本合同约定支付酬金。

### 十、合同订立

1. 订立时间：     年     月     日。

2. 订立地点：深圳市。
3. 委托人和受托人约定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署并加盖公章后成立。受托人须在合同生效后 7 日内向发包人提交合同正本扫描件。
4. 本合同一式 陆 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双方各执 叁 份。

委托人：海南中信城市开发运营有限公司  (盖章)	受托人：深圳市邦迪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 其授权代表：  (签章)	法定代表人 或 其授权代表：  (签章)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1922440336
电话：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园博园支行
传真：26572015	账号：44201569500052511499
签订日期： 202 年 月 日	联系人及联系方式：张建彪 18826575952

### (3) 深圳市第十五高级中学监理

##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2018-440300-83-01-706507002001

标段名称：深圳市第十五高级中学监理招标

建设单位：深圳市住宅工程管理站

招标方式：预选招标子工程

中标单位：深圳市邦迪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中标价：726.3548万元



中标工期：

项目经理(总监)：刘清廉

本工程于 2019-09-23 在深圳市建设工程交易服务中心进行招标，现已完成招标流程。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应在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本招标工程承包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2019-10-25



查验码：2270126447107920

查验网址：[zjj.sz.gov.cn/jsjy](http://zjj.sz.gov.cn/jsjy)

正本



合同编号：SZSW-003-2019

## 深圳市住宅工程管理站 合同协议书

项目名称：深圳市第十五高级中学工程监理

合同名称：深圳市第十五高级中学工程监理合同协议书

承包方：深圳市邦迪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日期：二〇一九年十一月

## 合同协议书

委托人（全称）：深圳市住宅工程管理站

监理人（全称）：深圳市邦迪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下述工程委托监理与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深圳市第十五高级中学工程监理；

2. 工程地点：项目位于深圳市光明区玉塘街道办事处与长贵路交叉口东南侧。

3. 工程规模：地块面积35427.29m<sup>2</sup>，根据《深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下达市海洋局水环境自动监测站建设等项目2019年政府投资项目首次前期计划的通知》（深发改【2019】142号）的文件要求，该项目暂定建筑面积68000m<sup>2</sup>，36个班。

4. 工程概算投资额或建筑安装工程费：项目总估算为47600万元，其中建安工程费39984万元。资金来源为市政府投资。

### 二、词语限定

协议书中相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件中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 三、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1. 协议书；
2. 中标通知书（适用于招标工程）或委托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3. 投标文件（适用于招标工程）或监理与相关服务建议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4. 专用条件；
5. 通用条件；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依法签订的补充协议也是本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 四、总监理工程师

总监理工程师姓名：刘清廉，身份证号码：413029196905130459，注册号：44009893。

### 五、签约酬金

签约酬金（大写）：柒佰贰拾陆万叁仟伍佰肆拾捌元（¥726.3548万元）。包括：

酬金名称	酬金细目名称	占比	签约金额 (万元)	是否为 固定价格
前期阶段 (C)	前期阶段监理服务酬金	3%	20.1765	
施工阶段监理酬金 (A)	小计(A)	/	672.5508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施工阶段监理基本酬金(A1)	70%	470.7856	/
	施工阶段监理绩效酬金(A2)	30%	201.7652	/
保修阶段服务酬金 (B)		5%	33.6275	
说明：签约酬金=A+B+C，A1=A*80%，A2=A*20%，B=A*5%*保修工程量调整系数，C=A*3%。				

### 六、期限

1. 施工阶段监理期限：委托时间起至项目竣工及保修阶段
2. 保修阶段服务期限：按国家《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规定的保修期限：2年

### 七、双方承诺

1. 监理人向委托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监理与相关服务。
2. 委托人向监理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房屋、资料、设备，支付酬金。

### 八、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12 份，正本 3 份，委托人 2 份，监理人 1 份；副本 9 份，委托人 6 份，监理人 3 份。

九、合同生效

合同订立时间：2019年11月25日

合同订立地点：深圳市福田区侨香路侨香村1栋裙楼3层

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署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委 托 人：（公章）



住 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传 真：

开户银行：

帐 号：

邮政编码：

监 理 人：（公章）深圳市邦迪工程顾问



住 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

求是大厦西座20楼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传 真：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

圳园博园支行

帐 号：44201569500052511499

邮政编码：518000

序 185

###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工程名称:	深圳市第十五高级中学
验收日期:	2021年8月18日
建设单位（盖章）: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教育工程管理中心



##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深圳市第十五高级中学				
工程地点	深圳市光明区玉塘街道光侨路与长贵路交汇路东南侧	建筑面积	69880m <sup>2</sup>	工程造价	40886万元
结构类型	框剪结构	层数	地上： 教学楼5、活动中心2 层 学生宿舍11、教师宿舍13		
			地下： 1 层		
施工许可证号	2021-0160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20/5/5	验收日期	2021.8.18		
监督单位	深圳市建筑工程质量安全监督总站	监督编号	Q44030120200076-03		
建设单位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教育工程管理中心				
勘察单位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中国建筑西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邦迪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 1. 验收组

组长	张韬
副组长	贺小聪、刘清廉、陈艺
组员	梁文婷、万梁龙、林玉娜、张志霖、王永俊、刘振晓、樊佩、涂定富、姚勤、宋谦益、李夕凯、潘启钊、黎志文、卢小建、张哲清、刘小雷、王鹏程、朱承宇、林巍峰、高少雄、胡永基、余奇、钱媛、叶幻诚、潘东、刘鑫增、黄满苑、褚建新、刘敬超、丁瑞、刘利、张喜、李贤、陈碧荣、谢启通

####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张韬	贺小聪、梁文婷、万梁龙、林玉娜、张志霖、王永俊、刘振晓、樊佩、涂定富、姚勤、王鹏程、朱承宇、陈艺、宋谦益、李夕凯、潘启钊、黎志文、卢小建、褚建新、刘敬超、丁瑞、刘利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张哲清	刘小雷、林巍峰、高少雄、胡永基、余奇、钱媛、叶幻诚
工程质控资料	刘清廉	潘东、刘鑫增、黄满苑、张喜、李贤、陈碧荣、谢启通

### （二）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 GD - E 1 - 9 1 4 / 3 \*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陈武斌	深圳市勤业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陈武斌
2	陈艺	中国建筑西南设计研究院	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陈艺
3	李锐		主任	中级	李锐
4	刘青屏	深圳市勤业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总编	中级	刘青屏
5	刘青屏	广东省教育工程中心	项目负责人	高工	刘青屏
6					
7	张西	广东省教育工程中心	结构组	中级	张西
8	戴明阳	广东省教育工程中心	建筑组组长	中级	戴明阳
9	常志光	中国建筑西南设计研究院	设计师		常志光
10	李谦益		结构	高工	李谦益
11	刘显维		暖通		刘显维
12	钱文				钱文
13	许建群	深圳市基础工程研究院	负责人	高工	许建群
14	梁宏	中建西南院			梁宏
15	张坤	西南院	电气工程师		张坤
16	杨华	西南院			杨华
17	李响	三局一			李响
18	陈学军	三局一			陈学军
19	赵宇	深圳市中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燃气管	中级	赵宇
20	张明	机械			
21					
22					
23	李强	中航			
24	李强	中航			
25	李强	中航	项目经理		李强
26	张明	机械-防排	现场监理		张明

  
 \* GD - E1 - 914 / 5 \*

###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本工程在质量安全监督部门监督下，由建设、勘察、设计、监理、施工等组成验收组，施工单位在自检评定合格的基础上申报验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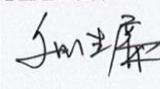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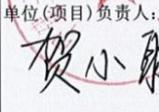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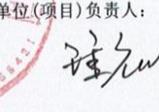
建设单位按“施工质量管理条例”规定，组织勘察、设计、监理、施工等单位共同审核竣工资料及现场查验工程实体质量，一致认为各种技术档案和管理资料基本完善，原材料、构配件、试验报告基本齐全且符合各自要求，整个施工过程中无发生质量安全事故。

综上所述，经各方一致验收确定，符合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该工程质量评定为合格，同意验收。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姓名: 潘启钊  
 注册号: 4404304-AY005  
 有效期: 至2023年12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监理工程师  
 刘清廉  
 注册号44009893  
 有效期2023.12.21  
 深圳市邦迪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  
 贺小聪  
 鄂142060802155(00)  
 建筑  
 2011.03.20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建设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监理单位: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年 月 日	施工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设计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勘察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	--	---	--	---

  
 \* GD - E1 - 914 / 6 \*



#### (4) 深圳市第三十四高级中学（全过程工程咨询）



##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委 托 人（甲方）：深圳市龙华区建筑工务署

工程咨询人（乙方）：深圳市邦迪工程顾问有限公司//深圳壹创国际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并结合广东省、深圳市及龙华区的有关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下述工程委托工程咨询与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 一、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深圳市第三十四高级中学

2.工程地点：深圳市龙华区

3.工程规模：项目总投资约 32000 万元，建安费约 27200 万元。

4.建设内容：项目拟建一所 24 班，1200 学位普通高中，项目总用地面积为 23000 平方米，总建筑面积 40000 平方米。

5.工程投资额：项目总投资暂估约 32000 万元，最终以发改部门批复为准。

6.其他：/

### 二、词语含义

协议书中相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款中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 三、服务阶段与服务内容

（一）本项目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阶段包括：

- 项目策划阶段
- 可行性研究阶段
- 工程规划阶段
- 勘察与设计阶段

- 招标与采购阶段
- 施工及保修监理阶段
- 运营管理阶段
- 其他： /

（二）本项目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内容包括：项目管理与工程监理一体化的全过程工程咨询。全过程工程咨询管理包括但不限于以下方面，详见以下勾选项。

1.全过程工程项目管理（以下简称：“项目管理”）：

- 项目计划统筹及总体管理
- 报批报建管理
- 设计管理
- 招标采购及合同管理
- 进度管理
- 投资管理
- 工程技术管理
- 工程结算管理
- 档案与信息管理
- BIM管理
- 专业或专项工程工艺咨询管理
- 现场施工管理
- 竣工验收及移交管理
- 运营或维护期管理
- 其他：项目策划管理、勘察管理、质量管理、安全生产管理、项目组织

协调管理、风险管理、后评价工作及与项目建设管理相关的其他工作。

2.工程监理：施工准备阶段监理、施工阶段监理、保修监理及后续服务管理以

及与工程监理相关的其他工作（不含电力管线迁改工程）。

3.专业咨询服务：

- 项目建议书编制
- 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
- 规划咨询
- 设计任务书编制
- 环境影响评估
- 节能评估
- 交通评估
- 其他工作：\_\_\_\_\_ / \_\_\_\_\_。

4、（1）专项工程技术咨询：以招标人实际需求为准。

（2）提出创新技术应用、智慧工地建设等策划方案，并监督相关单位实施。

（3）全过程工程咨询单位依法承担与项目管理工作、工程监理工作相应的

法律责任。

#### 四、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2.通用合同条款；
- 3.中标通知书；
- 4.招标文件及补遗；
- 5.投标文件及附件（含工程咨询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委托人同意地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如果有）；
- 6.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 7.双方有关工程的洽商、变更等书面协议或文件。

#### 五、项目主要负责人

项目总负责人姓名：金石云，身份证号码：220503196311061519，注册证书号：44008352，联系电话：13316969330，电子邮箱：zhongbiao@szbd1992.cn，通讯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中路求是大厦西座 2009 室；

设计管理负责人姓名：张少波，身份证号码：430481198804287016，联系电话：18681573854，电子邮箱：zhangshaobo@szycgj.cn，通讯地址：深圳市南山区华侨城东部工业区东北 B-1 栋 202（二楼东侧）；

造价合约管理负责人姓名：吕远，身份证号码：431028198511112818，联系电话：14789998838，电子邮箱：zhongbiao@szbd1992.cn，通讯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中路求是大厦西座 2009 室；

总监理工程师姓名：蒋文，身份证号码：450881198909110917，注册证书号：45020491，联系电话：19968072889，电子邮箱：zhongbiao@szbd1992.cn，通讯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中路求是大厦西座 2009 室。

其他主要负责人员：（如实填写）\_\_\_\_\_ / \_\_\_\_\_。

## 六、合同费用

合同价为人民币（大写）：柒佰壹拾叁万贰仟肆佰柒拾伍元玖角贰分（¥：7132475.92 元）。包括：

- 项目管理服务费：2017472.7 元，中标下浮率：7.62%；
- 工程监理服务费：4915003.22 元，中标下浮率：7.62%；
- 专业咨询服务费：\_\_\_\_\_元，中标下浮率：\_\_\_\_\_%；
- 暂列金：200000.00 元，其中奖金：\_\_\_\_\_元

其他：\_\_\_\_\_。

合同最终结算价以甲方委托第三方机构审定并经发包人确认的结果为准，项目按规定须提交龙华区财政投资评审中心评审的，则最终结算价以龙华区财政投资评审中心评审结论为准（若项目按规定须提交政府审计部门审计的，则最终结算价以

政府审计部门审计结果为准)。

## 七、服务期限

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期为自签订合同之日起至完成全部合同约定内容为止，其中：

1. 项目管理服务期：自签订合同之日起至工程竣工验收及结决算完成。
2. 工程监理服务期：自工程开工之日起至工程竣工验收及结决算完成。保修阶段监理服务期按国家有关规定执行。
3. 专业咨询服务期：\_\_\_\_\_。

## 八、双方承诺

1. 工程咨询人向委托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工程咨询与相关服务。工程咨询人承诺，工程咨询人不存在可能使其在履行合同义务时引起利益冲突的事项，包括与项目的工程总承包、施工、材料设备供应单位之间不存在利害关系。

2. 委托人向工程咨询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资料、设备，支付费用。

## 九、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壹拾叁份，正本叁份，委托人壹份，工程咨询人贰份；副本拾份，委托人陆份，工程咨询人肆份。当正本与副本内容不一致时，以正本为准。

## 十、合同生效

1. 合同订立时间：2022年 8月 2 6日
2. 合同订立地点：深圳市龙华区梅龙大道国鸿工业区 3 栋 4 楼
3. 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名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4. 与本合同有关的通知可用邮寄方式送达，邮寄地址以本合同中约定的住所为准，寄出三日后即视为送达，任何一方变更住所的，应书面方式通知对方。



委托人：深圳市龙华区建筑工务署（公章）  
住所：深圳市龙华区梅龙大道2283号清湖行政服务中心3栋4楼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传 真：  
开户银行：  
账 号：  
邮 政 编 码：

工程咨询人：深圳市邦迪工程顾问有限公司（公章）  
住所：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高新区社区科技南八路2号豪威科技大厦13FA02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手机：18814449591

（务必填写用以发送履约评价结果）

电 话：0755-83316988  
传 真：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园博园支行  
账 号：44201569500052511499  
邮 政 编 码：518000



工程咨询人：深圳壹创国际设计股份有限公司（公章）  
住所：深圳市南山区华侨城东部工业区东北B-1栋202（二楼东侧）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手机：13823772121

（务必填写用以发送履约评价结果）

电 话：0755-82795800  
传 真：0755-82795811  
开户银行：兴业银行深圳中心区支行  
账 号：337080100100152453  
邮 政 编 码：518000



(5) 龙华新城核心地区 20-02-02 地块规划学校项目监理

##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44031020230034003001

标段名称：龙华新城核心地区20-02-02地块规划学校项目（监理）

建设单位：华润置地城市运营管理（深圳）有限公司//深圳市龙华区建筑工务署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深圳市邦迪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中标价：341.051505万元

中标工期：按招标文件执行

项目经理(总监)：周诚恩

本工程于 2023-12-07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 2024-01-17 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刘伟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4-01-24

查验码：3328349245279480 查验网址：<https://www.szggzy.com/jyfw/list.html?id=jyfwjsgc>

合同编号：CRLCJ-LH03-LHXX001-JL-241001

## 【龙华新城核心地区 20-02-02 地块规划学校】

### 监理合同

委托人（甲方）：华润置城市运营管理（深圳）有限公司

监理人（乙方）：深圳市邦迪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2024 年 2 月

##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委托人（全称）：**华润置地城市运营管理（深圳）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委托人**”）

地址：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南山街道梦海大道 5035 号前海华润金融中心 T5 写字楼 1201

法定代表人：方朋

联系人：董豪杰

联系电话：18617115752

电子邮箱：donghaojie@crland.com.cn

**监理人（全称）：**深圳市邦迪工程顾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监理人**”）

地址：深圳市南山区西丽街道松坪山社区松坪山朗山路 11 号同方信息港 C 座 901

法定代表人：徐成林

联系人：杨才兵

联系电话：18948197338

电子邮箱：309204549@qq.com

鉴于：

1. 监理人已明确知悉：业主“深圳市龙华区建筑工务署”已将龙华新城核心地区 20-02-02 地块规划学校项目（下称“本项目”）委托给委托人进行实施代建，并且监理人已认真查阅、理解业主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并对业主授予委托人的权利无任何异议。

2. 委托人基于代建协议，委托监理人为本项目提供监理服务。

基于上述情况，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监理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下述工程委托监理与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 **第1条 工程概况**

- 1.1 工程名称：龙华新城核心地区 20-02-02 地块规划学校项目（监理）
- 1.2 工程地点：深圳市龙华区
- 1.3 工程规模：本项目位于民治街道民塘路以东、玉龙路以南、深远南路以西、民丰路以北，用地面积约 16162 平方米，拟建设一所 36 班九年一贯制学校，总建筑面积 40532 平方米。本项目总投资 28457 万元，其中建安费 23401.29 万元。
- 1.4 工程类别：房屋建筑工程
- 1.5 工程等级：房屋建筑工程一级
- 1.6 投资性质：政府性资金 100%
- 1.7 工程概算投资额：28457 万元
- 1.8 招标部分工程概算投资额：23401.29 万元

1.9 其它： /

### **第二条 词语含义**

- 2.1 协议书中相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件中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 **第三条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 3.1 协议书；
- 3.2 中标通知书（适用于招标工程）或委托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 3.3 投标文件（适用于招标工程）或监理与相关服务建议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 3.4 专用条件；
- 3.5 通用条件；
- 3.6 本合同附件；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依法签订的补充协议也是本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 **第四条 项目负责人（总监）**

- 4.1 监理人应就本项目指定项目负责人（总监），负责与委托人主要对接，并统筹本项目的监理工作。
- 4.2 监理人指定的项目负责人（总监）姓名：周诚恩，身份证号码：432423196911210478，注册号：44015555。
- 4.3 委托人有权指派 1 名项目负责人，常驻现场，全权负责项目管理工作。

#### 第五条 签约酬金

- 5.1 按照第三部分《专用条件》第 4.1 条《酬金计取》的计取，本工程所有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的签约酬金合计总金额为（大写）：叁佰肆拾壹万零伍佰壹拾伍元零伍分（¥3,410,515.05），按照增值税率 6% 计算，不含税金额为（¥3,217,467.03）。在第三部分《专用条件》第 4.1 条的基础上，监理人的酬金具体包括：

服务类型	决策阶段（万元）	勘察阶段（万元）	设计阶段（万元）	施工阶段（万元）	保修阶段（万元）	设备监造（万元）	其他服务（万元）
监理	/	/	/	324.810960	16.240545	/	0.000000

- 5.2 如本条所述的酬金金额与按照第三部分《专用条件》第 4.1 条计算所得金额不一致的，以第三部分《专用条件》第 4.1 条计算所得金额为准。

#### 第六条 工作期限

- 6.1 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期限自 2024 年 1 月 1 日 起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 止，总计 1460 日历天。其中：
- 6.1.1 决策阶段：自 / 起至 / 止，共 / 日历天；
- 6.1.2 勘察阶段：自 / 起至 / 止，共 / 日历天；
- 6.1.3 设计阶段：自 / 起至 / 止，共 / 日历天；
- 6.1.4 施工阶段：自 2024.1.1 起至 2025.12.31 止，共 730 日历天；
- 6.1.5 保修阶段：自 2026.1.1 起至 2027.12.31 止，共 730 日历天；
- 6.1.6 设备监造：自 / 起至 / 止，共 / 日历天；
- 6.1.7 其他服务：自 / 起至 / 止，共 / 日历天；

## 第七条 双方承诺

- 7.1 监理人向委托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监理与相关服务。
- 7.2 委托人向监理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派遣相应的人员，提供房屋、资料、设备，并按本合同约定支付酬金。
- 7.3 委托人在该项目中虽是委托单位（即业主【深圳市龙华区建筑工务署】）的代建单位，但委托单位（业主）、甲方（委托人）、乙方（监理人）及其他专业工作单位共同确认：由甲方独自承担本合同中委托人的一切责任，乙方无权要求委托单位及【区政府】承担任何责任。专业工作单位是指由委托人通过招标等方式选择承担本项目设计、施工、材料和设备供应及安装、工程服务等工作，并与其签订专业工作合同的单位。

## 第八条 合同订立

- 8.1 订立时间：2024年2月 日
- 8.2 订立地点：广东省深圳市

## 第九条 知识产权

- 9.1 在各方履行本合同项下的义务后所有与本项目相关的图纸、文件、描摹、计算数据、报告等的版权和所有权，归委托人所有，其他方只可将其使用于此合同指明之项目及地段。如有任何一方需要用于出版或展览使用需要征得委托人书面同意。
- 9.2 监理人应当保证依据本合同提供的任何工作成果（包括但不限于概念规划、各种设计方案及图纸等工作成果）具有独特性，不侵犯任何第三人之合法权益。如果监理人提交的有关工作成果侵犯了第三方知识产权的，由监理人承担全部的法律风险。委托人因使用监理人提交的成果被第三人指控侵权、提出异议或权利主张的，监理人应当积极协助解决，并承担因此给委托人造成的损失。如果因为监理人的上述侵权导致委托人承担任何损失的，监理人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同时，监理人提交的成果不符合前述约定的，委托人有权选择解除本合同或者不解除本合同而要求监理人提交符合本合同要求的替代成果。

- 9.3 监理人因完成本合同约定工作提供的工作成果，委托人有权自行或委托他人以任何方式之使用、修改和处分；未经委托人事前书面许可，监理人不得对上述工作成果做任何复制、修改、转让、自行或提供给他人做任何方式的使用。监理人违反本条约定的，委托人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并要求监理人赔偿因此给委托人造成的损失。
- 9.4 本条关于知识产权的相关约定，不因本合同的中止、终止而失效。

#### **第十条 违约责任**

- 10.1 本合同由于监理人自身原因，未能按本合同第【9】条约定履行相应义务并提交相关工作成果的，每延误一日，监理人应减合同总价款的【2】%（千分之【二】），委托人有权在应向监理人支付的款项中扣除该等款项，或要求监理人另行向委托人支付。延误累计达【30】个自然日，委托人有权解除本合同并按照本合同第【10.4】条约定处理。
- 10.2 未经委托人书面同意，监理人不得变更本项目【项目总监/监理人员等】。如确因客观原因必须变更，监理人应提前【10】个工作日向委托人提交书面申请（申请材料应载明变更理由及新指派人员具体情况），经委托人书面同意后方可变更。更换违约处罚详见合同通用条款、专用条款及技术要求《违约金一览表》。
- 10.3 监理人出现本合同约定的任何违约情形时，委托人有权中止履行向监理人支付合同价款的义务，待委托人认为违约情形消除或经双方协商同意后，委托方继续履行付款义务，且委托人有权从向监理人支付的合同价款中扣除违约金。
- 10.4 委托人根据本合同第【10.1】条、第【10.2】条约定解除合同的，任何委托人未付费用均不再支付。且委托人已付款，但监理人未完成相应工作的，监理人应退还委托人已支付的该部分工作对应的合同价款并按合同总价款的【10】%作为违约金支付委托人。如该等违约金不足以涵盖委托人全部损失的，监理人还应另行赔偿。
- 10.5 因违约方违反本合同的任何条款致使本合同其他各方（下称“非违约方”）产生或遭受的任何权利请求、诉讼、损害、损失和费用（包括但不限于

法律费用和支出，以及对任何权利请求进行调查的费用），违约方同意对非违约方进行充分补偿。该补偿并不影响非违约方根据法律法规就违约方对本合同任何条款或条件等违反可享有的其他权利和救济。

非违约方就违约方违反本合同任何条款或条件而享有的有关权利和救济应在本合同被取消、终止或完成后仍然有效。

- 10.6 本合同对违约金已约定标准的，按本合同约定执行；本合同未约定违约金情形所适用的违约金标准的，违约方应赔偿另一方的全部损失，包括但不限于另一方的可得利益损失、律师费、诉讼费、保全费、鉴定费、评估费等实现债权的费用。

### **第十一条 不可抗力**

- 11.1 若发生不可抗力事件直接影响本合同的履行或使本合同不能履行，遭受不可抗力事件的一方应在事件发生后（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通讯中断的，则为恢复通讯之日后）48 小时内通过电话或传真将事件的状况通知另一方，并应在事件发生后 10 天内向另一方提供事件的详情及证明其不能履行，需延期履行，或只能部分履行本合同的有效证明文件。任何一方对有关不可抗力证明文件或证明内容存在异议的，有权按本合同第【12.2】条约定提起诉讼。
- 11.2 各方应按事件对履行本合同影响的程度，协商决定是否免除履行本合同的部分责任，或者延期履行本合同，或者采取各方均能接受的其他解决办法或补救措施。当不可抗力事件对本合同的影响消除后，遭受事件影响的一方应在不可抗力对本合同的影响消除后的 48 小时内采取积极措施，继续履行本合同。
- 11.3 因不可抗力事件影响导致无法实现合同目的的一方有权解除本合同。
- 11.4 根据不可抗力的影响，因不可抗力事件而不能履行本合同项下义务的任何一方或部分或者全部免除责任，但该方迟延履行后发生不可抗力的，不能免除责任。

### **第十二条 适用法律和争议的解决**

- 12.1 本合同的生效、变更、终止及争议解决均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律法规（不含香港、澳门及台湾地区的法律法规）。
- 12.2 双方应本着诚信原则协商解决彼此间的争议。双方均有权直接向专用条件约定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 12.3 在协商、诉讼期间，除争议事项以外，各方应继续不中断地履行本合同。

### **第十三条 保密条款**

- 13.1 任一方应对在签订或履行本合同中获得的全部信息（包括但不限于本合同条款、与本合同有关的谈判、与本项目有关的图纸、文件、描摹、计算数据、报告等商业秘密）保密，但是以下情形除外：
  - 13.1.1 依据中国法律法规要求应当披露；
  - 13.1.2 依据任何有管辖权的政府机关、监管机构的要求应当披露；
  - 13.1.3 向己方的专业顾问或律师披露；
  - 13.1.4 各方事先给予书面同意。
- 13.2 在本合同履行完毕或因任何原因终止后，对本合同的任何一方而言，本条规定对其仍具有约束力。

### **第十四条 通知**

- 14.1 除非本合同另有规定，任何一方向相对方发出的通知或其他往来文件（以下统称为“通知”），应按照本合同载明的相对方的联系人和通讯地址，以当面呈送、快递方式进行送达。
  - 14.1.1 采用当面呈送方式送达的，以当面呈送之日为送达日；
  - 14.1.2 采用快递方式送达的，自快递发出之日起第3日即视为通知已送达，快递发出日期以快递公司的收件邮戳或以快递单上注明的寄件日期为准。如任何一方拒绝签收快递、他方代收、通讯地址发生变化未通知另一方、通讯地址错误或因其他不可归责于通知发出方原因，导致通知无法正常送达的，则视为通知已于快递公司收件之日起第三日送达。

- 14.2 本合同项下的联系人或通讯地址发生变更的，变更方应在变更之日起 3 日内书面通知相对方。相对方在收到有关变更通知之前根据变更前的通讯地址所发出的通知视为有效。

### **第十五条 一般性条款**

- 15.1 除非各方另有约定，费用应按以下约定分担：
- 15.1.1 各方在本合同的准备、协商和履行过程中所发生的各自的成本和费用均应自行承担。
- 15.1.2 为履行本合同，应缴纳的税款、行政事业性收费由各方按中国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承担；法律、法规、规章没有规定的，由各方当事人平均分担。
- 15.2 除非各方另有约定，本合同所列举的用于说明和解释本合同相关条款的附件以及各方按照本合同规定的各项原则订立的其他附属协议文件，均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15.3 本协议书有如下附件：
- 15.3.1 附件 1：技术要求
- 15.3.2 附件 2：监理违约行为检查记分表
- 15.3.3 附件 3：阳光宣言
- 15.3.4 附件 4：华润置地与合作方廉洁协议
- 15.3.5 附件 5：代建项目供方履约评价管理指引
- 15.3.6 附件 6：投标函
- 15.3.7 附件 7：项目管理班子人员配备表
- 15.3.8 附件 8：中标通知书
- 15.3.9 附件 9：答疑补遗
- 15.4 本合同于各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之日起生效。

15.5 本合同正本一式12份，甲方执9份，乙方执3份。

（以下无正文）

**委托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2024年2月21日

**监理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2024年2月21日

## 2、拟派项目总监业绩

项目总监近 5 年类似工程监理业绩表

序号	建设单位	工程项目名称	监理合同金额	签订时间	工程规模与工程特征	工程造价（亿元）	造价类型	开竣工日期（年、月）		工程所在地
1	深圳市宝安区建筑工务署/深圳市万科发展有限公司（代建）	宝城 25 区城市更新九年一贯制学校新建工程监理	423.58 万元	2021 年 12 月	建筑面积 43279 平方米，学校	28509.27 万元	投资概算	计划	2021.12.08~2023.11.28	深圳市宝安区
							实际	2021.12.30~2024.8.7		

提供拟派项目总监近五年内（从本工程截标之日起倒推，时间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以项目总监职位负责过的类似工程业绩（不超过 1 项，若所提供业绩超过 1 项，统计时只计取前 1 项）。附列表，表格格式自拟。证明资料：合同关键页（需体现承发包单位、工程名称、工程内容、合同金额、签订时间、项目总监信息、双方签字盖章等）、中标通知书（若有）等证明材料。如上述证明材料不能体现项目总监姓名和职务的，则还须提供业主单位出具的职务证明。若未附证明材料或主要信息不齐全或模糊不清的，招标人有可能作出对投标人不利的判断。

(1) 宝城 25 区城市更新九年一贯制学校新建工程监理

#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2020-440306-83-01-010364004001

标段名称：宝城25区城市更新九年一贯制学校新建工程监理

建设单位：深圳市万科发展有限公司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深圳市邦迪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中标价：423.582570万元

中标工期：2547

项目经理(总监)：陈锦坤



本工程于 2021-11-02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宝安分公司)进行招标，2021-12-01 已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李世斌*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1-12-01

*官明*

查验码：7644573898645930

查验网址：[zjj.sz.gov.cn/jsjy](http://zjj.sz.gov.cn/jsjy)

# 深圳市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合 同

工程名称：宝城 25 区城市更新九年一贯制

学校新建工程监理

工程地点：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建安路

和裕安二路交汇处

委 托 人：深圳市万科发展有限公司

受 托 人：深圳市邦迪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委托人(甲方)：深圳市万科发展有限公司

受托人(乙方)：深圳市邦迪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管理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下述工程委托监理与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 一、工程概况

- 1.工程名称:宝城 25 区城市更新九年一贯制学校新建工程监理
- 2.工程地点: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建安路和裕安二路交汇处
- 3.工程规模:根据宝发改可研【2021】29 号项目总投资为 34178.14 万元,其中建安费用为 28549.27 万元,新建总建筑面积为 43279m<sup>2</sup>,办学规模按照 27 班/1260 位(小学 18 班/810 位、初中 9 班/450 位)的九年一贯制学校标准进行建设。其中包括:①必配校舍 21828m<sup>2</sup>,含教学及教学辅助用房 16954m<sup>2</sup>、办公用房 1648m<sup>2</sup>、生活服务用房 3226m<sup>2</sup>;②选配校舍 9953m<sup>2</sup>,含微格教室 182m<sup>2</sup>、架空层 3404m<sup>2</sup>、人防共用学校停车库及设备用房 6367m<sup>2</sup>(拟配置小车停车位 100 个);③人防共用宝安中医院专用停车库及设备用房 9998m<sup>2</sup>(拟配置小车停车位 180 个);④教师宿舍 1500m<sup>2</sup>。
- 4.工程类别:房屋建筑
- 5.工程等级:I级
- 6.投资性质:政府资金 100%
- 7.工程概算额:34178.14 万元;招标部分工程暂定投资额:28509.27 万元  
(不含燃气工程)
- 8.其它:无

### 二、词语含义

协议书中相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件中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 三、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次序

组成合同的各项文件应互相解释,互为说明。除合同中另有约定外,如果合同文件存在歧义或不一致,则根据如下优先次序判断:

1. 双方有关工程的洽商变更等书面协议或文件;
2. 本合同协议书;
3. 中标通知书(适用于招标工程)或委托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4. 本合同补充条款;
5. 本合同专用条件;
6. 本合同通用条件;



7. 招标文件及补遗(如有)或委托人发出的其他法律文件;
8. 经双方认可的投标文件(适用于招标工程)或监理与相关服务建议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9. 标准、规范及规程有关技术文件。
-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

当合同文件内容含糊不清或相互矛盾时,按照下述顺序作出解释,即:如顺序在前的合同文件中没有规定,则双方按照顺序在后的相关文件约定或者规定执行;如前后文件约定或者规定内容互相矛盾时,按照顺序在前的文件约定或者规定执行。

当同一份文件中内容相互矛盾,双方应另行协商解决,协商无法达成一致的,以委托人最终确认的为准。

#### 四、项目负责人(总监)

项目负责人(总监)姓名:陈锦坤,身份证号码:440923199209145259,注册号:44023393

#### 五、签约酬金

按照第三部分《专用条件》第 5.1 条酬金计取的约定计取,本工程所有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的签约酬金合计总金额为(大写):人民币肆佰贰拾叁万伍仟捌佰贰拾伍元柒角整(¥423.582570 万元)。其中:

服务类型	决策阶段 (万元)	勘察阶段 (万元)	设计阶段 (万元)	施工阶段 (万元)	保修阶段 (万元)	设备监 造 (万元)	其他服 务 (万元)
工程监理				403.411972	20.170598		
项目管理							
工程监理与项 目管理一体化							

#### 六、工作期限

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期限暂定自 2021 年 12 月 8 日起至 2028 年 11 月 29 日止(具体以委托人书面确定的时间为准),总计 2547 日历天。其中:

1. 决策阶段:暂定自 / / 起至 / / 止,共 / / 日历天;
2. 勘察阶段:暂定自 / / 起至 / / 止,共 / / 日历天;
3. 设计阶段:暂定自 / / 起至 / / 止,共 / / 日历天;
4. 施工阶段:暂定自 2021 年 12 月 8 日起至 2023 年 11 月 28 日止,共 720 日历天;



5.保修阶段:暂定自 2023 年 11 月 29 日起至 2028 年 11 月 29 日止,共 1827 日历天;

6.设备监造:暂定自 / / 起至 / / 止,共 / / 日历天;

7.其他服务:暂定自 / / 起至 / / 止,共 / / 日历天。

### 七、双方承诺

1.受托人向委托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监理与相关服务。

2.委托人向受托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支付酬金及履行其他相关合同义务。

### 八、合同订立

1.订立地点:深圳。

2.本合同一式拾陆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委托人拾份,受托人陆份。

委托人:

住所:

邮编: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 (签章)

开户银行:

账号:

2021年12月02日



受托人:

住所:

邮编: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 (签章)

开户银行:

账号:



## 关于深圳市宝安区裕安学校项目（宝城 25 区城市更新九年一贯制学校新建工程项目）工程名称的情况说明

本项目立项批复文件项目名称为宝城 25 区城市更新九年一贯制学校新建工程，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中项目名称为深圳市宝安区裕安学校，深圳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准予行政许可决定书中的深圳市建筑物命名批复批准名称为深圳市宝安区裕安学校。

关于本项目设计图纸中的项目名称宝城 25 区城市更新九年一贯制学校新建工程、深圳市宝安区裕安学校均为本项目同一工程所用图纸名称。

其中与中建六局华南建设有限公司签订的施工合同中项目名称为宝城 25 区城市更新九年一贯制学校新建工程，其办理的施工许可证工程名称为宝城 25 区城市更新九年一贯制学校新建工程地基与基础工程，主体阶段办理的开工许可为建设工程项目质量安全监管协议工程名称为深圳市宝安区裕安学校（不含桩基），办理正式的施工许可证工程名称为深圳市宝安区裕安学校（不含地基与基础）。

综述，以上提及所有的项目名称和工程名称均指同一工程（即本项目），以上述任一工程名称所产生的工程资料的主体均为同一工程（即本项目）。

深圳市万科发展有限公司

深圳市宝安区建筑工务署

深圳市宝安区教育局

# 深圳市建设工程 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深圳市宝安区裕安学校（不含地基与基础）

验收日期：2024年8月7日

建设单位（盖章）：深圳市宝安区建筑工务署、深圳市万科  
发展有限公司（代建）



### 一、工程概况

项目编号	JZ20200231	项目代码	2020-440306-83-01-010364
项目名称	深圳市宝安区裕安学校（不含地基与基础）	项目曾用名	宝城25区城市更新九年一贯制学校新建工程地基与基础工程
工程地点	宝安中心区25区，东邻创北一巷、西接建安一路、南临创前一巷、北靠裕安二路		
建筑面积	43279m <sup>2</sup>	工程造价	22149.3602 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	层数	地上8层，地下2层
立项批准文号	宝发改政投[2020]19号	宗地号	A007-0583
用地规划许可证号	深规划资源宝函[2021]1201	工程规划许可证号	深规划资源建许字BA-2022-0024号
施工许可证号	2020-440306-83-01-01036402	监理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2021年12月8日	验收日期	2024年8月7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宝安区住房和建设事务中心	监督编号	2020-440306-83-01-01036402
建设单位	深圳市宝安区建筑工务署/深圳市万科发展有限公司(代建)		
勘察单位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中机十院国际工程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中建六局第四建设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中建六局第四建设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中建六局第四建设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中建六局第四建设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邦迪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深圳市深大源建筑技术研究有限公司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 1 验收组

组长	邱剑飞
副组长	李智、刘露
组员	温雪霞、范毛建、谭友根、李新元、陈锦坤、周诚恩、余元洲、肖弼文、王纪飞、邹伟城、王铁明、姜煌

####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刘露	周诚恩、余元洲、王纪飞、邹伟城、王铁明、姜煌
建设设备安装工程	刘露	周诚恩、余元洲、王纪飞、邹伟城、王铁明、姜煌
工程质控资料	陈锦坤	周诚恩、王纪飞、肖弼文、邹伟城、王铁明、姜煌

### （二）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 三、工程质量评定

单位工程：深圳市宝安区裕安学校（不含地基与基础）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符合要求	共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_/_项	共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项	共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项
主体结构	符合要求	共_10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10_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_10_项	共_10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5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5_项	共_9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7_项 评价为“一般”的_2_项
建筑装饰装修	符合要求	共_9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9_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_9_项	共_16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8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8_项	共_22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22_项 评价为“一般”的_0_项
屋面	符合要求	共_5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5_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_5_项	共_6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3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3_项	共_8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8_项 评价为“一般”的_0_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符合要求	共_15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15_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_15_项	共_24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12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12_项	共_11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11_项 评价为“一般”的_0_项
通风与空调	符合要求	共_19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19_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_19_项	共_24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12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12_项	共_11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11_项 评价为“一般”的_0_项
建筑电气	符合要求	共_15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15_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_15_项	共_28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14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14_项	共_17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17_项 评价为“一般”的_0_项
智能建筑	符合要求	共_14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14_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_14_项	共_16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8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8_项	共_16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16_项 评价为“一般”的_0_项
建筑节能	符合要求	共_8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8_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_8_项	共_10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5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5_项	共_21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21_项 评价为“一般”的_0_项
电梯	符合要求	共_3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3_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_3_项	共_10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5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5_项	共_10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10_项 评价为“一般”的_0_项
海绵城市	符合要求	共_3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3_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_3_项	共_8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4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4_项	共_4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4_项 评价为“一般”的_0_项

注：工程质量评定表应根据项目实际单位工程数量逐项填报。

四、验收人员签名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刘建群	中航院国际工程公司	项目负责人	一级注册建造师	刘建群
2	魏有成	深圳市宝安区教育局	项目负责人	初级	魏有成
3	邱剑飞	深圳市宝安区建设工程局	项目负责人	经济师	邱剑飞
4	吴江	深圳市宝安区建设工程局		中级	吴江
5	李学东	深圳市宝安区建设工程局	总工程师	正高	李学东
6	李中	深圳市万科发展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高级	李中
7	刘露	深圳市万科发展有限公司	项目工程师	初级	刘露
8	何建中	深圳邦迪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总监理工程师	注册监理工程师	何建中
9	周国恩	深圳邦迪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总监代表	注册监理工程师	周国恩
10	张年喜	中建一局第四建设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高工	张年喜
11	何明	中建一局第四建设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高工	何明
12	许恒	中建一局第四建设有限公司	安全主任	中级	许恒
13	王斌	中建一局第四建设有限公司	质量主任	中级	王斌
14	王顺平	中建一局第四建设有限公司	生产经理	中级	王顺平
15	刘水田	中建一局第四建设有限公司	技术	中级	刘水田
16	曾川	中建一局第四建设有限公司	总工	中级	曾川
17	王斌	中建一局第四建设有限公司	总工程师	注册建造师	王斌
18	李智	深圳邦迪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监理工程师	中级	李智
19	李智	深圳市万科发展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中级	李智

### 五、工程档案核查情况

类别		核查意见	纸质	电子
工程文件	工程准备阶段文件	真实、完整、齐全	√	
	监理文件	真实、完整、齐全	√	
	施工文件	真实、完整、齐全	√	
	各分部（专业）竣工图	真实、完整、齐全	√	
声像文件		已形成		
竣工图 CAD 文件		已形成		
BIM 竣工模型数据		已形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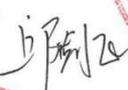
- 已知悉城建档案管理相关规定。建设单位、各参建单位对各自形成工程档案的真实性、完整性及准确性负责，并按要求于限期内向城建档案管理机构移交一套符合规定的建设工程档案；如若违反，须承担由此产生的法律责任。

## 六、各专项验收结论

序号	专项验收	结论
1	人防工程	已完成本工程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同意验收。
2	特种设备	已完成本工程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同意验收。
3	水土保持设施	已完成本工程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同意验收。
4	防雷装置	已完成本工程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同意验收。
5	环境保护设施	已完成本工程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同意验收。
6	海绵设施	已完成本工程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同意验收。
7	通信工程配套	已完成本工程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同意验收。
8	节水、排水设施	已完成本工程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同意验收。
9	有线电视网络设施	/
10	涉及国家安全事项的建设 项目	/
11	无障碍设施	已完成本工程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同意验收。
12	住宅光纤到户	/
13	住宅信报箱	/
14	绿色建筑	已完成本工程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同意验收。
15	新能源汽车充电设施	已完成本工程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同意验收。
16	城建档案	
17	燃气工程	已完成本工程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同意验收。
18	其它专项	已完成本工程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同意验收。

### 七、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本工程经验收组对工程实体及竣工文件检查，一致认为本工程已按设计图和施工合同完成。各分部工程验收评定合格，工程符合有关国家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和工程验收标准，工程外观好，竣工资料齐备，同意通过验收。

建设单位 审查 情况	经审查，同意本工程竣工验收通过（竣工验收通过日期为2024年8月7日）。 建设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4年8月7日	
监理单位（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设计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施工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4年8月7日	 2024年8月7日	 2024年8月7日
	勘察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4年8月7日

### 3、拟投入项目管理班子人员配备情况

序号	拟任项目机构岗位职务	姓名	技术职称	专业特长	执业资格类别	注册/登记专业	注册/登记证书编号	监理服务工作年限	进退场时间
施工准备阶段									
1	总监	陈锦坤	中级	房建	国家注册监理工程师	房屋建筑工程/市政公用工程	44023393	8	常驻现场
2	安全监理工程师	姜煌	中级	安全	国家注册监理工程师	房屋建筑工程/市政公用工程	44032893	11	常驻现场
3	监理员	吴华辉	/	土建	广东省监理员	房屋建筑工程/机电安装工程	C22050477	3	常驻现场
4	资料员	丘济	/	档案	广东省监理员	房屋建筑工程/市政公用工程	B23080725	5	常驻现场
基础阶段									
1	总监	陈锦坤	中级	房建	国家注册监理工程师	房屋建筑工程/市政公用工程	44023393	8	常驻现场
2	安全监理工程师	姜煌	中级	安全	国家注册监理工程师	房屋建筑工程/市政公用工程	44032893	11	常驻现场
3	土建监理工程师	邹伟城	中级	土建	国家注册监理工程师	房屋建筑工程/市政公用工程	44027753	11	常驻现场
4	测量监理工程师	丁过房	中级	测量	监理工程师	房屋建筑工程/机电安装工程	B24020220	12	根据现场需要
5	电气监理工程师	陈兵	中级	电气	国家注册监理工程师	房屋建筑工程/机电安装工程	44042814	7	常驻现场
6	监理员	蔡松林	/	土建	广东省监理员	房屋建筑工程/市政公用工程	C21070168	7	常驻现场
7	监理员	吴华辉	/	土建	广东省监理员	房屋建筑工程/机电安装工程	C22050477	3	常驻现场
8	资料员	丘济	/	档案	广东省监理员	房屋建筑工程/市政公用工程	B23080725	5	常驻现场

主体阶段									
1	总监	陈锦坤	中级	房建	国家注册监理工程师	房屋建筑工程/市政公用工程	44023393	8	常驻现场
2	安全监理工程师	姜煌	中级	安全	国家注册监理工程师	房屋建筑工程/市政公用工程	44032893	11	常驻现场
3	土建监理工程师	邹伟城	中级	土建	国家注册监理工程师	房屋建筑工程/市政公用工程	44027753	11	常驻现场
4	土建监理工程师	蒋豐宇	中级	土建	国家注册监理工程师	房屋建筑工程/市政公用工程	44033805	7	常驻现场
5	电气监理工程师	陈兵	中级	电气	国家注册监理工程师	房屋建筑工程/机电安装工程	44042814	7	常驻现场
6	给排水监理工程师	郭建国	中级	给排水	国家注册监理工程师	房屋建筑工程/公路工程	44014800	24	常驻现场
7	监理员	蔡松林	/	土建	广东省监理员	房屋建筑工程/市政公用工程	C21070168	7	常驻现场
8	监理员	吴华辉	/	土建	广东省监理员	房屋建筑工程/机电安装工程	C22050477	3	常驻现场
9	资料员	丘济	/	档案	广东省监理员	房屋建筑工程/市政公用工程	B23080725	5	常驻现场
高峰阶段									
1	总监	陈锦坤	中级	房建	国家注册监理工程师	房屋建筑工程/市政公用工程	44023393	8	常驻现场
2	安全监理工程师	姜煌	中级	安全	国家注册监理工程师	房屋建筑工程/市政公用工程	44032893	11	常驻现场
3	土建监理工程师	邹伟城	中级	土建	国家注册监理工程师	房屋建筑工程/市政公用工程	44027753	11	常驻现场
4	土建监理工程师	蒋豐宇	中级	土建	国家注册监理工程师	房屋建筑工程/市政公用工程	44033805	7	常驻现场
5	电气监理工程师	陈兵	中级	电气	国家注册监理工程师	房屋建筑工程/机电安装工程	44042814	7	常驻现场
6	给排水监理工程师	郭建国	中级	给排水	国家注册监理工程师	房屋建筑工程/公路工程	44014800	24	常驻现场

7	造价监理工程师	杨才兵	高级	造价	国家注册造价工程师	土木建筑	B11054 400011 540	20	根据现场需要
8	监理员	蔡松林	/	土建	广东省监理员	房屋建筑工程/市政公用工程	C21070 168	7	常驻现场
9	监理员	吴华辉	/	土建	广东省监理员	房屋建筑工程/机电安装工程	C22050 477	3	常驻现场
10	监理员	张佳旭	/	机电	广东省监理员	房屋建筑工程/市政公用工程	C22120 173	8	常驻现场
11	监理员	邹礼贤	/	装修	广东省监理员	房屋建筑工程/机电安装工程	C23100 244	2	常驻现场
12	资料员	丘济	/	档案	广东省监理员	房屋建筑工程/市政公用工程	B23080 725	5	常驻现场
收尾阶段									
1	总监	陈锦坤	中级	房建	国家注册监理工程师	房屋建筑工程/市政公用工程	440233 93	8	常驻现场
2	安全监理工程师	姜煌	中级	安全	国家注册监理工程师	房屋建筑工程/市政公用工程	440328 93	11	常驻现场
3	土建监理工程师	邹伟城	中级	土建	国家注册监理工程师	房屋建筑工程/市政公用工程	440277 53	11	常驻现场
4	土建监理工程师	蒋豐宇	中级	土建	国家注册监理工程师	房屋建筑工程/市政公用工程	440338 05	7	常驻现场
5	电气监理工程师	陈兵	中级	电气	国家注册监理工程师	房屋建筑工程/机电安装工程	440428 14	7	常驻现场
6	给排水监理工程师	郭建国	中级	给排水	国家注册监理工程师	房屋建筑工程/公路工程	440148 00	24	常驻现场
7	造价监理工程师	杨才兵	高级	造价	国家注册造价工程师	土木建筑	B11054 400011 540	20	根据现场需要
8	监理员	吴华辉	/	土建	广东省监理员	房屋建筑工程/机电安装工程	C22050 477	3	常驻现场
9	监理员	张佳旭	/	机电	广东省监理员	房屋建筑工程/市政公用工程	C22120 173	8	常驻现场
10	资料员	丘济	/	档案	广东省监理员	房屋建筑工程/市政公用工程	B23080 725	5	常驻现场

保修阶段									
1	土建监理工程师	邹伟城	中级	土建	国家注册监理工程师	房屋建筑工程/市政公用工程	44027753	11	根据现场需要
2	电气监理工程师	陈兵	中级	电气	国家注册监理工程师	房屋建筑工程/机电安装工程	44042814	7	根据现场需要

(1) 总监：陈锦坤，相关证明材料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批准颁发。

本证书合法持有人有权使用注册监理工程师名称，有权执行注册监理工程师业务，有权在工程监理业务中签署文件。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中华人民共和国

注册监理工程师  
注册执业证书



证书编号：00606724



注册号 44023393

姓名 陈锦坤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92年 09 月 14 日

注册专业

1. 房屋建筑工程
2. 机电安装工程

注册执业单位 深圳市邦迪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有效期至 2024 年 05 月 20 日

持证人签名



发证日期 2024年 05 月 20 日





(2) 安全监理工程师：姜煌，相关证明材料





909

12



# 成人高等教育 毕业证书



姜煌，男，1991年5月30日生，于2021年3月至2023年6月在本校 土木工程 专业函授学习，修完 专升本 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湘潭大学



校长

潘碧君

批准文号: 83 教成字 002

证书编号: 105305202305608481

2023年6月24日



(3) 土建监理工程师：邹伟城，相关证明材料







(4) 土建监理工程师：蒋豊宇，相关证明材料

<p>                 姓名 蒋豊宇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95 年 8 月 16 日                  住址 湖南省常宁市烟洲镇麻石村道子冲村民小组9号                  公民身份号码 430482199508162973             </p> 	<p>                  中华人民共和国  <b>居民身份证</b>                  签发机关 常宁市公安局                  有效期限 2016.06.12-2026.06.12             </p>
<p>                  高等教育自学考试  <b>毕 业 证 书</b> </p> <p>                 姓 名：蒋豊宇                  身份证号：430482199508162973                  证书编号：65439110151000491             </p> <p>                 参加 交通土建工程 专业 本科 高等教育自学考试，全部课程成绩合格，                  经审定，准予毕业。             </p> <p>                 湖南省                  高等教育自学考试委员会                  二〇一七年六月三十日             </p> <p>                 长沙理工大学                  高等院校                  二〇一七年六月三十日             </p> <p>17115333 <span style="float: right;">No.01- 1705465202</span></p>	
<p>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批准颁发。                  本证书合法持有人有权使用注册监理工程师名称，有权执行注册监理工程师业务，有权在工程监理业务中签署文件。             </p> <p>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p> <p>                 中华人民共和国  <b>注册监理工程师                  注册执业证书</b> </p> <p>                   发证机关             </p> <p>                 证书编号：00766543             </p>	

<p style="text-align: right; font-size: 24px; font-weight: bold;">71140</p>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div> <p>注册号 <u>44033805</u></p> <p>姓名 <u>蒋豊宇</u></p> <p>性别 <u>男</u></p> <p>出生日期 <u>1995</u> 年 <u>08</u> 月 <u>16</u> 日</p>	<p style="text-align: right; font-size: 24px; font-weight: bold;">119</p> <p>注册专业</p> <p>房屋建筑工程</p> <p>1. _____</p> <p>2. 机电安装工程</p> <p>注册执业单位 <u>深圳市邦迪工程顾问有限公司</u></p> <p>有效期至 <u>2026</u> 年 <u>04</u> 月 <u>26</u> 日</p> <p>持证人签名 _____</p>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p>发证日期 <u>2023</u> 年 <u>04</u> 月 <u>27</u> 日</p> </div>
<p>执业印章</p>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div>	<p>执业印章</p>

# 职称证书

此证表明持证人具备相应专业技术职称

姓 名 蒋丰宇  
性 别 男  
身份证号 430482199508162973  
级 别 中级  
专 业 建筑工程  
发证时间 2021年12月26日  
证书编号 B08213010100001126



“智慧人社”微信公众号



**核验途径：**

- 1、登录“湖南建设人力资源网”官网查询，网址：  
<http://113.247.238.148:8083/webapp/zjt/cert/tjcert.jsp>;
- 2、下载“智慧人社”APP或关注“智慧人社”微信公众号扫码验证。

##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蒋豊宇                      社保电脑号：649014456                      身份证号码：430482199508162973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邦迪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60001951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09	60001951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6.61	2360	16.52	7.08
2023	10	60001951	2360.0	330.4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6.61	2360	16.52	7.08
2023	11	60001951	2360.0	330.4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6.61	2360	16.52	7.08
2023	12	60001951	2360.0	330.4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6.61	2360	16.52	7.08
2024	01	60001951	3523.0	493.22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6.61	2360	18.88	4.72
2024	02	60001951	3523.0	493.22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6.61	2360	18.88	4.72
2024	03	60001951	3523.0	493.22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6.61	2360	18.88	4.72
2024	04	60001951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6.61	2360	18.88	4.72
2024	05	60001951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6.61	2360	18.88	4.72
2024	06	60001951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6.61	2360	18.88	4.72
2024	07	60001951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4	08	60001951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4	09	60001951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合计			5971.96	3291.76			4498.13	1688.44			395.08						70.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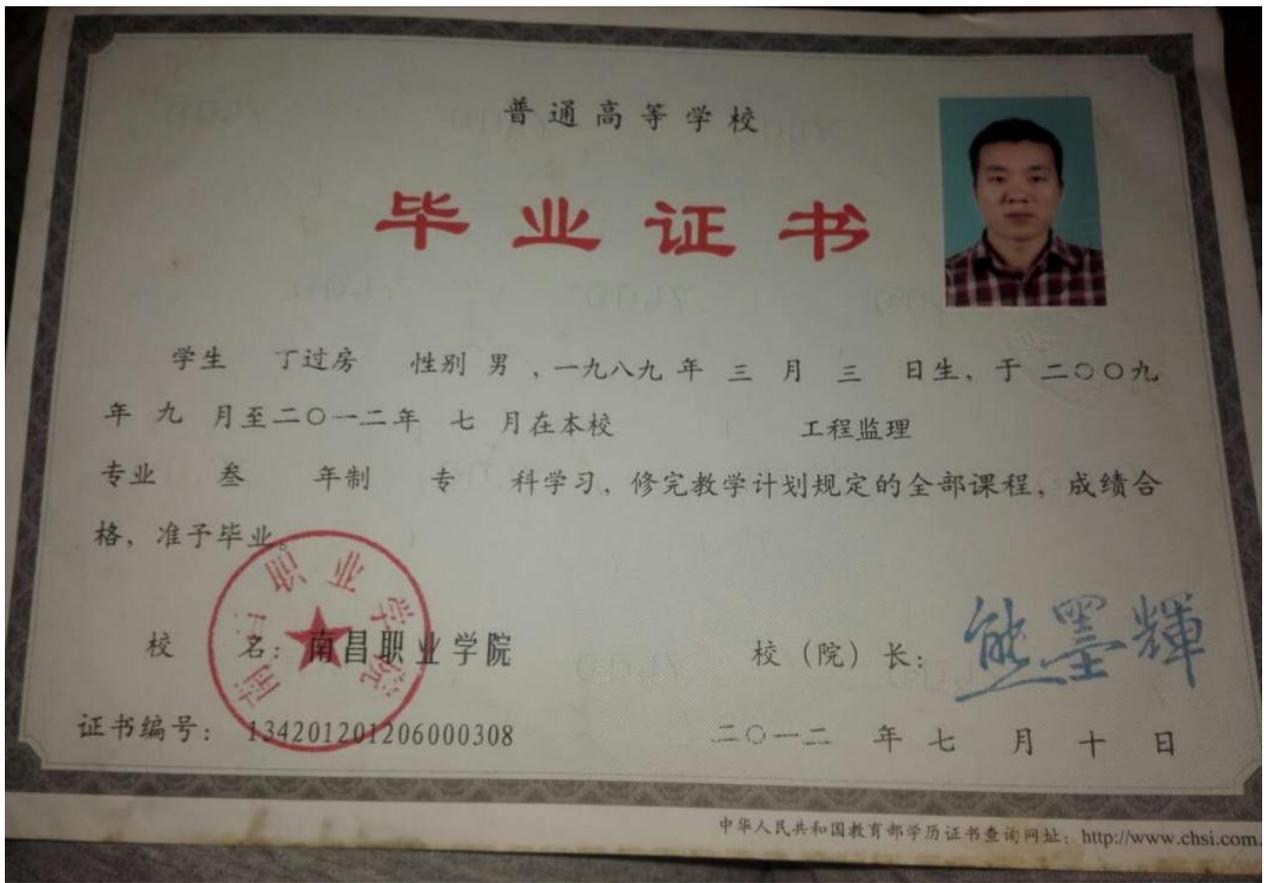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5fb3a96631a3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6.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7.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8.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9.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60001951    深圳市邦迪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5) 测量监理工程师：丁过房，相关证明材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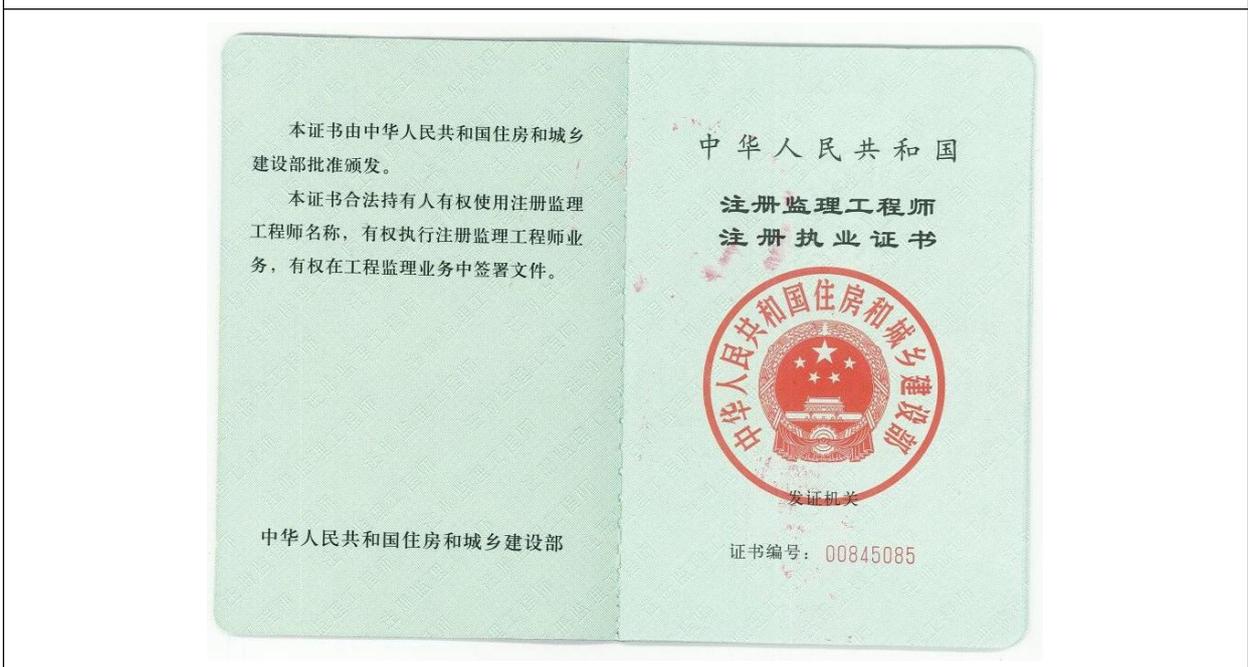


 实时数据，扫码验证	姓名 <u>丁过房</u>	
	性别 <u>男</u>	
 广东省建设监理协会 (盖章)	身份证号 <u>360730198903032914</u>	
	专业 <u>房屋建筑工程</u> <u>机电安装工程</u>	
	工作单位 <u>深圳市邦迪工程顾问有限公司</u>	
	证书编号 <u>B24020220</u>	
	初次发证日期: <u>2024</u> 年 <u>2</u> 月 <u>22</u> 日	
	换证日期:        年    月    日	
	有效期至: <u>2027</u> 年 <u>2</u> 月 <u>21</u> 日	

<b>中华人民共和国</b> <b>专业技术人员职业资格证书</b> (电子证书)		
<b>监理工程师</b> Supervising Engineer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批准颁发，表明持证人通过国家统一组织的考试，取得监理工程师职业资格。		
 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 (盖章) 专业技术人员职业资格 证书专用章 11010110016090	姓名: <u>丁过房</u>	
	证件号码: <u>360730198903032914</u>	
	性别: <u>男</u>	
	出生年月: <u>1989年03月</u>	
	业: <u>土木工程</u>	
	批准日期: <u>2024年05月19日</u>	
	管理号: <u>02120240544000002904</u>	
制发日期: 2024年08月14日		



**(6) 电气监理工程师：陈兵，相关证明材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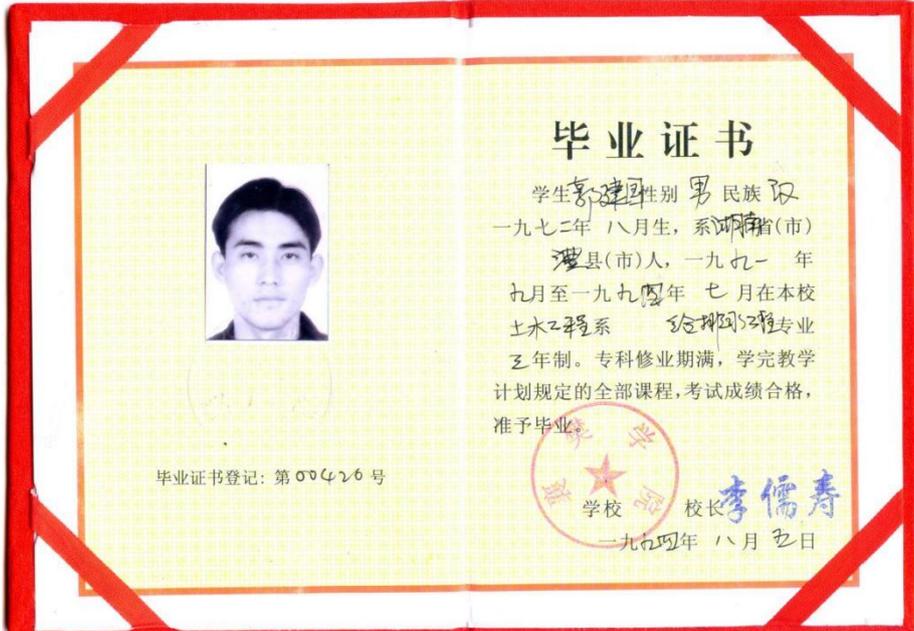


<p>189</p>  <p>注册号 44042814</p> <p>姓名 陈兵</p> <p>性别 男</p> <p>出生日期 1994 年 07 月 29 日</p>	<p>丁1170</p> <p>注册专业</p> <p>1. 机电安装工程</p> <p>2. 房屋建筑工程</p> <p>注册执业单位 深圳市邦迪工程顾问有限公司</p> <p>有效期至 2027 年 02 月 04 日</p> <p>持证人签名</p> <p>发证日期 2024 年 02 月 05 日</p> 
--	---

<p>执业印章</p> 	<p>执业印章</p>
---	-------------



(7) 给排水工程师：郭建国，相关证明材料

 <p>                 姓名 郭建国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72 年 8 月 5 日                  住址 湖南省澧县澧阳镇珍珠居委会                  公民身份号码 432424197208056019             </p>	 <p>                 中华人民共和国  <b>居民身份证</b>                  签发机关 澧县公安局                  有效期限 2007.02.24-2027.02.24             </p>
 <p> <b>毕业证书</b>                  学生 <u>郭建国</u> 性别 <u>男</u> 民族 <u>汉</u>                  一九七二年 八月生，系 <u>湖南省(市)</u>  <u>澧县(市)</u> 人，一九九一年                  九月至一九九四年 七月在本校                  土木工程系 <u>给排水工程专业</u>                  三年制。专科修业期满，学完教学                  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考试成绩合格，                  准予毕业。                  毕业证书登记：第 00426 号                  学校 <u>湖南科技大学</u> 校长 <u>李儒寿</u>                  一九九四年 八月 五日             </p>	
 <p>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人事部                  批准和颁发，它表明持证人通过全国                  专业技术统一考试具有的资格水平。                  编号：                  No. <b>0056412</b> </p>	

This is to certify the qualification level of speciality and technology of the bearer who has passed the national examination.



approved & issued

by

Ministry of Personnel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持证人签名 郭建国  
Signature of the bearer

姓名 郭建国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年月 1972年8月5日  
Date of Birth

出生地点 湖南澧县澧阳镇  
Place of Birth

专业名称 水电工程  
Speciality

资格名称 工程师  
Qualification Level

授予时间 1999年11月20日  
Conferment Date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批准颁发。

本证书合法持有人有权使用注册监理工程师名称，有权执行注册监理工程师业务，有权在工程监理业务中签署文件。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中华人民共和国

注册监理工程师  
注册执业证书



证书编号： 00401706



注册号 44014800

姓名 郭建国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72年 08月 05日

注册专业

1. 房屋建筑工程
2. 公路工程

注册执业单位 深圳市邦迪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有效期至 2017年 05月 25日

持证人签名



发证日期 2014年 05月 26日

180

执业印章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监理工程师  
**郭建国**  
 注册号44014800  
 有效期2020.05.25  
 深圳市邦迪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延续/变更注册记录

延续/变更注册记录

有效期至：  
2020年05月25日

No. 00307860      认定机关（签章）  
2017年5月26日

延续/变更注册记录

有效期至：  
2023年

No. 00573061      认定机关（签章）  
2020年4月1日

延续/变更注册记录

延续/变更注册记录

有效期至：  
2026年05月25日

No. 01070596      认定机关（签章）  
2023年04月11日

粘贴处

粘贴处



(8) 造价监理工程师：杨才兵，相关证明材料



	姓名： <u>杨才兵</u> 身份证号码： <u>430602197702131011</u> 性别： <u>男</u> 专 业： <u>土木建筑</u> 聘 用 单 位： <u>深圳市邦迪工程顾问有限公司</u>
证书编号： <u>建[造]11054400011540</u> 初始注册日期： <u>2005</u> 年 <u>07</u> 月 <u>25</u> 日	颁发机关盖章：  发证日期： <u>2021</u> 年 <u>12</u> 月 <u>24</u> 日

延续注册登记栏		变更注册登记栏	
第一次延续注册：  有效期至： 注册受理机关 公 章 年 月 日	第三次延续注册：  有效期至： 注册受理机关 公 章 年 月 日	现聘用单位：  注册受理机关 公 章 年 月 日	现聘用单位：  注册受理机关 公 章 年 月 日
第三次延续注册：  有效期至： 注册受理机关 公 章 年 月 日	第四次延续注册：  有效期至： 注册受理机关 公 章 年 月 日	现聘用单位：  注册受理机关 公 章 年 月 日	现聘用单位：  注册受理机关 公 章 年 月 日

#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杨才兵  
身份证号：430602197702131011



职称名称：高级工程师  
专 业：建筑管理  
级 别：副高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3年04月15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建筑管理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303001117262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3年07月05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9) 监理员：蔡松林，相关证明材料

<p>姓名 蔡松林</p> <p>性别 男 民族 汉</p> <p>出生 1996 年 5 月 24 日</p> <p>住址 江西省九江市修水县黄坳乡岩咀移民扶贫安置小区</p> <p>公民身份号码 360424199605246093</p> 	<p>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p>  <p>签发机关 修水县公安局</p> <p>有效期限 2019.09.16-2029.09.16</p>
<p>普通高等学校</p> <p>毕业证书</p> <p>学生 蔡松林 性别 男，一九九六年五月二十四日生，于二〇一四年九月至二〇一七年七月在本校 <b>建筑工程管理</b> 专业 <b>三</b> 年制 <b>专</b> 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p> <p>校 名： 九江职业技术学院 校（院）长： </p> <p>证书编号： 117851201706004476 二〇一七年七月一日</p> <p><small>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small></p>	
 <p>实时数据，扫码验证</p>  <p>广东省建设监理协会 (盖章)</p>	 <p>姓 名 蔡松林</p> <p>性 别 男</p> <p>身份证号 360424199605246093</p> <p>专 业 房屋建筑工程 市政公用工程</p> <p>工作单位 深圳市邦迪工程顾问有限公司</p> <p>证书编号 C21070168</p> <p>初次发证日期：2021 年 7 月 1 日</p> <p>换 证 日 期： 年 月 日</p> <p>有 效 期 至：2027 年 6 月 30 日</p>



(10) 监理员：吴华辉，相关证明材料





(11) 监理员：张佳旭，相关证明材料





(12) 监理员：邹礼贤，相关证明材料

<p>                 姓名 邹礼贤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2001年02月28日                  住址 广东省五华县华阳镇华阳村南角寨                  公民身份号码 441424200102286073             </p> 	<p>                  中华人民共和国  <b>居民身份证</b> </p> <p>                 签发机关 五华县公安局                  有效期限 2021.01.27 - 2031.01.27             </p>
<p>                 普通高等学校  <b>毕业证书</b> </p> <p>                 学生 邹礼贤 性别男，二〇〇一年二月二十八日，于二〇一九年九月至二〇二二年六月在本校 建筑工程技术 专业三年制专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p> <p>                 校 名：广东工程职业技术学院校（院）长：李丽             </p> <p>                 证书编号：139301202206000266 二〇二二年六月二十八日             </p> <p>                 查询网址：<a href="http://www.chsi.com.cn">http://www.chsi.com.cn</a> 广东省教育厅监制             </p>	
 <p>实时数据，扫码验证</p>  <p>广东省建设监理协会 (盖章)</p>	<p>                 姓 名 邹礼贤                  性 别 男                  身份证号 441424200102286073                  专 业 房屋建筑工程                  机电安装工程                  工作单位 深圳市邦迪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 C23100244             </p> <p>                 初次发证日期：2023年10月11日                  换证日期： 年 月 日                  有效期至：2026年10月10日             </p>



(13) 资料员：丘济，相关证明材料

<p>                 SINGMINGZ                  姓名 丘济                  SINGQIBED MINZOUZ                  性别 男 民族 汉                  SENG NIENZ NYIED HAUH                  出生 1997年5月25日                  DIEGYOUQ                  住址 广西陆川县滩面镇滩面村                  二十一队8号                  GUNGHMINZ                  SINGHFWN HAUMAJ                  公民身份号码 450922199705253537             </p> 	<p>                 中华人民共和国  <b>居民身份证</b>                  CIEMFAT GIHQVANH                  签发机关 陆川县公安局                  MIZYAUQ GEIZHANH                  有效期限 2023.06.07-2043.06.07             </p> 
<p>普通高等学校</p> <p><b>毕业证书</b></p> <p>                 学生 丘济 性别 男，一九九七年 五月二十五日生，于二〇一六年 九月至二〇一九年 七月在本校 工程造价专业 三 年制 专 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p> <p>                 校 名：  江西科技职业学院 校（院）长：  </p> <p>                 证书编号： 134191201906050005 二〇一九年 七 月 一 日             </p> <p><small>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a href="http://www.chsi.com.cn">http://www.chsi.com.cn</a></small></p>	
 <p>实时数据，扫码验证</p>  <p>广东省建设监理协会 (盖章)</p>	 <p>                 姓 名 丘济                  性 别 男                  身份证号 450922199705253537                  专 业 房屋建筑工程                  市政公用工程                  工作单位 深圳市邦迪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 B23080725                  初次发证日期：2021年3月11日                  换证日期：2023年8月21日                  有效期至：2026年8月20日             </p>



## 4、履约评价情况

### （一）近五年履约评价一览表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单位	评价等级	评价时间
1	深圳市第十五高级中学工程监理	深圳市住宅工程管理站	良	2021年9月17日
2	深圳中学初中部拆除扩建工程监理	深圳市住宅工程管理站	良	2021年6月17日
3	哈尔滨工业大学深圳校区扩建工程项目(含高层次人才科研楼)	深圳市住宅工程管理站	良	2021年3月17日
4	深圳市老干部活动中心整体改造提升及智能化改造工程	深圳市南山区建筑工务署	良	2022年6月23日
5	南头古坡特色文化街区建设代建施工承包一标段	深圳市万科发展有限公司	良好	2024年4月18日
6	深圳市医疗卫生专业服务中心二期工程施工监理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管理中心	良	2021年9月18日
7	交互显示产品生产基地(鸿合大厦)精装修工程	深圳市鸿合创新信息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良好	2022年5月17日

提供近五年（时间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从本工程截标之日起倒推）建设单位出具的履约评价（不超过3项，若所提供业绩超过3项，统计时只计取前3项）。附列表，表格格式自拟。

证明资料：建设单位的履约评价等证明材料，须体现工程名称、建设单位、评价意见、评价时间、签字盖章等内容。

若未附证明材料或主要信息不齐全或模糊不清的，招标人有可能作出对投标人不利的判断。

(二) 近三年履约评价证明文件

1、深圳市第十五高级中学工程监理

深圳市工务署的履约评价已经使用电子二维码查询，不再盖公章

2021/11/5

https://szwb.sz.gov.cn:8210/SupplierScore/Report?id=a959920c-3187-40df-8626-9975cf19399e

编号：季度-001

施工、采购、DB/EPC、监理合同建设阶段履约评价报告（季度评价）

(2021年度第3次评价)

项目名称	深圳市第十五高级中学		
合同名称	深圳市第十五高级中学监理招标合同		
合同金额	726.3548 万元	合同类别	0303 监理合同
履约单位	深圳市邦迪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履约单位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总监、总代、造价工程师	刘清廉	(变更记录: _____)	
	_____	(变更记录: _____)	
	_____	(变更记录: _____)	
合同履约起止时间	2019年11月25日至年月日		
项目组召开履约评价会议时间	2021年9月17日		
项目组评价得分	得分: 87 分		
项目组综合评价意见	人员配备基本到位,积极配合甲方指派的各项工作,保证项目按时交付。		
项目组评价人员签名	张韬、潘东、张志霖、闵芙蓉		
质量安全得分	质量: 85.07分; <input type="checkbox"/> 季度排名前三名; <input type="checkbox"/> 季度排名后三名;		
安全检查得分	安全: 85.9分; <input type="checkbox"/> 季度排名前三名; <input type="checkbox"/> 季度排名后三名;		
建筑材料抽检结果	抽检次数: _____次; 抽检结果: 合格 _____次; 不合格 _____次; 抽检不合格说明: 华砂牌瓷砖胶资料不符合扣0.3分;长虹牌铝扣板资料不符合扣0.3分;宏源牌防水资料不符合扣1.8分;宏源牌防水资料不符合扣0.9分; 综合扣分: 3.3分;		
其他评价指标	当季度发生违反《不良行为记录处理办法》有关廉政问题相关规定情形的: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当季度发生经质检和检测部门认定在工程中使用假冒伪劣材料或偷工减料的情形: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当季度发生一般质量事故或发生一般安全事故: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当季度不良行为记录: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不良行为记录发布期限: _____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季度综合得分	得分: 82.94分; 评价等级: <input type="checkbox"/> 优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		

https://szwb.sz.gov.cn:8210/SupplierScore/Report?id=a959920c-3187-40df-8626-9975cf19399e

1/2

2021/11/5

<https://szwb.sz.gov.cn:8210/SupplierScore/Report?id=a959920c-3187-40df-8626-9975cf19399e>

履约评价结果反馈情况	履约单位联系人： <u>徐成林</u> ； 联系电话： <u>13242424367</u> <input type="checkbox"/> 已将履约评价报告发放履约单位
履约单位反映情况	如履约单位认为评价结果不公正，可在收到本报告后的5个工作日内，书面向我署纪检监察室的工作人员反映情况：市府二办538室，工作人员电话：88119026、88134331，邮箱：gwsjjcs@szwb.gov.cn。

（备注：1、含项目组所有成员或前期处项目参与人员，项目组如未召开履约评价会议的，项目组成员可拒绝确认；2、建设阶段：项目组评价分值 $\geq 60$ 时，或 $60 >$ 项目组评价分值 $>$ 质量安全检查分值时，季度综合得分=项目评价得分 $\times 0.5$ +质量安全检查得分 $\times 0.25$ +安全检查得分 $\times 0.25$ -建筑材料抽检扣分分值；项目组评价分值 $<$ 质量安全检查分值且低于60分时，季度综合得分=项目评价得分 $\times 1.0$ -建筑材料抽检扣分分值；一种材料抽检或复检结果为不合格的扣5分，两种材料抽检或复检结果为不合格的扣10分，以此类推；一种材料为假冒伪劣产品的扣10分，两种材料为假冒伪劣产品的扣20分，以此类推；3、优 $\geq 90$ ，90 $>$ 良 $\geq 80$ ，80 $>$ 中 $\geq 70$ ，70 $>$ 合格 $\geq 60$ ，不合格 $< 60$ ；4、经质检和检测部门认定在工程中使用假冒伪劣材料或偷工减料的，该份合同当季度不能评为优秀；5、当季度发生一般质量、安全事故或当季度记停标一年及以上的不良行为记录或当季度发生违反《深圳市建筑工务署不良行为记录处理办法》有关廉政问题相关规定情形的，该份合同当季度履约评价为不合格。）



## 2、深圳中学初中部拆除扩建工程监理

2021/9/1

<https://szwb.sz.gov.cn:8210/SupplierScore/Report?id=e42dd106-a6f1-403b-baa9-60677b5d55c7>

编号：季度-001

### 施工、采购、DB/EPC、监理合同建设阶段履约评价报告（季度评价）

#### （2021年度第2次评价）

项目名称	深圳中学初中部拆除扩建工程		
合同名称	深圳中学初中部拆除扩建工程监理合同		
合同金额	718.854487 万元	合同类别	0303 监理合同
履约单位	深圳市邦迪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履约单位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总监、总代、造价工程师	金石云	(变更记录: _____)	
	_____	(变更记录: _____)	
	_____	(变更记录: _____)	
合同履约起止时间	____年__月__日至__年__月__日		
项目组召开履约评价会议时间	2021年6月17日		
项目组评价得分	得分: 87.63 分		
项目组综合评价意见	1、监理团队配合及服务态度良好,工作积极主动、责任心强;2、第三方质量、安全第三方评分较第一季度有所提升,希望贵单位继续保持;3、现场应注意加大对质量B类问题排查督促整改力度,杜绝B类问题出现;4、要求监理团队进一步做好现场统筹管理,强化过程管控,做到精细化管理,确保实现安全、质量及进度各项目标。		
项目组评价人员签名	陈亚升、闵芙蓉、谢海杰、江庆、刘英才、梁文婷		
质量安全得分	质量: 86.44分; <input type="checkbox"/> 季度排名前三名; <input type="checkbox"/> 季度排名后三名;		
安全检查得分	安全: 86.16分; <input type="checkbox"/> 季度排名前三名; <input type="checkbox"/> 季度排名后三名;		
建筑材料抽检结果	抽检次数: _____次; 抽检结果: 合格 _____次; 不合格 _____次; 抽检不合格说明: 综合扣分: _____分;		
其他评价指标	当季度发生违反《不良行为记录处理办法》有关廉政问题相关规定情形的: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当季度发生经质检和检测部门认定在工程中使用假冒伪劣材料或偷工减料的情形: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当季度发生一般质量事故或发生一般安全事故: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当季度不良行为记录: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不良行为记录发布期限: _____年__月__日至__年__月__日		
季度综合得分	得分: 86.97分; 评价等级: <input type="checkbox"/> 优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		

<https://szwb.sz.gov.cn:8210/SupplierScore/Report?id=e42dd106-a6f1-403b-baa9-60677b5d55c7>

1/2

2021/9/1

<https://szwb.sz.gov.cn:8210/SupplierScore/Report?id=e42dd106-a6f1-403b-baa9-60677b5d55c7>

履约评价结果反馈情况	履约单位联系人： <u>徐成林</u> ； 联系电话： <u>18814449591</u> <input type="checkbox"/> 已将履约评价报告发放履约单位
履约单位反映情况	如履约单位认为评价结果不公正，可在收到本报告后的5个工作日内，书面向我署纪检监察室的工作人员反映情况：市府二办538室，工作人员电话：88119026、88134331，邮箱：gwsjjcs@szwb.gov.cn。

(备注：1、含项目组所有成员或前期处项目参与人员，项目组如未召开履约评价会议的，项目组成员可拒绝确认；2、建设阶段：项目组评价分值 $\geq 60$ 时，或 $60 > \text{项目组评价分值} > \text{质量安全检查分值}$ 时，季度综合得分=项目评价得分 $\times 0.5 + \text{质量安全检查得分} \times 0.25 + \text{安全检查得分} \times 0.25 - \text{建筑材料抽检扣分分值}$ ；项目组评价分值 $< \text{质量安全检查分值}$ 且低于60分时，季度综合得分=项目组评价得分 $\times 1.0 - \text{建筑材料抽检扣分分值}$ ；一种材料抽检或复检结果为不合格的扣5分，两种材料抽检或复检结果为不合格的扣10分，以此类推；一种材料为假冒伪劣产品的扣10分，两种材料为假冒伪劣产品的扣20分，以此类推；3、优 $\geq 90$ ， $90 > \text{良} \geq 80$ ， $80 > \text{中} \geq 70$ ， $70 > \text{合格} \geq 60$ ，不合格 $< 60$ ；4、经质检和检测部门认定在工程中使用假冒伪劣材料或偷工减料的，该份合同当季度不能评为优秀；5、当季度发生一般质量、安全事故或当季度记停标一年及以上的不良行为记录或当季度发生违反《深圳市建筑劳务不良行为记录处理办法》有关廉政问题相关规定情形的，该份合同当季度履约评价为不合格。)



3、哈尔滨工业大学深圳校区扩建工程项目(含高层次人才科研楼)

编号：季度-001

**施工、采购、DB/EPC、监理合同建设阶段履约评价报告（季度评价）**  
**（2021年度第1次评价）**

项目名称	哈尔滨工业大学深圳校区扩建工程项目（含高层次人才科研楼）		
合同名称	哈尔滨工业大学深圳校区扩建工程项目新增高层次人才科研楼工程增加监理费用补充协议合同		
合同金额	183.99 万元	合同类别	0303 监理合同
履约单位	深圳市邦迪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履约单位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总监、总代、造价工程师	曾宪栋	(变更记录: _____)	
	_____	(变更记录: _____)	
	_____	(变更记录: _____)	
合同履约起止时间	____年__月__日至__年__月__日		
项目组召开履约评价会议时间	2021年3月17日		
项目组评价得分	得分：88 分		
项目组综合评价意见	项目管理团队人员积极、主动推进本科校区结算工作，对结算审核的相关工作配合及时，在本科校区的单体食堂改造中，能够按项目组要求管控施工现场；在科研楼项目建设中，对施工现场的质量和安全管理积极、全面；在设计管理和招标工作、合同管理中能按工程进度完成。		
项目组评价人员签名	刘启友、韩华平、陈智、李斯达、熊晓晖、周睿、潘红波。		
质量安全得分	质量：86.7分； <input type="checkbox"/> 季度排名前三名； <input type="checkbox"/> 季度排名后三名；		
安全检查得分	安全：88.79分； <input type="checkbox"/> 季度排名前三名； <input type="checkbox"/> 季度排名后三名；		
建筑材料抽检结果	抽检次数：____次；抽检结果：合格____次；不合格____次； 抽检不合格说明： 综合扣分：____分；		
其他评价指标	当季度发生违反《不良行为记录处理办法》有关廉政问题相关规定情形的：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当季度发生经质检和检测部门认定在工程中使用假冒伪劣材料或偷工减料的情形：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当季度发生一般质量事故或发生一般安全事故：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当季度不良行为记录：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不良行为记录发布期限：____年__月__日至__年__月__日		
季度综合得分	得分：87.87分；评价等级： <input type="checkbox"/> 优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		

履约评价结果反馈情况	履约单位联系人： <u>周亚元</u> ； 联系电话： <u>13823392668</u> <input type="checkbox"/> 已将履约评价报告发放履约单位
履约单位反映情况	如履约单位认为评价结果不公正，可在收到本报告后的5个工作日内，书面向我署纪检监察室的工作人员反映情况：市府二办538室，工作人员电话：88119026、88134331，邮箱：gwsjjcs@szwb.gov.cn。

(备注：1、含项目组所有成员或前期处项目参与人员，项目组如未召开履约评价会议的，项目组成员可拒绝确认；2、建设阶段：项目组评价分值 $\geq 60$ 时，或 $60 >$ 项目组评价分值 $>$ 质量安全检查分值时，季度综合得分=项目评价得分 $\times 0.5$ +质量安全检查得分 $\times 0.25$ +安全检查得分 $\times 0.25$ -建筑材料抽检扣分分值；项目组评价分值 $<$ 质量安全检查分值且低于60分时，季度综合得分=项目评价得分 $\times 1.0$ -建筑材料抽检扣分分值；一种材料抽检或复检结果为不合格的扣5分，两种材料抽检或复检结果为不合格的扣10分，以此类推；一种材料为假冒伪劣产品的扣10分，两种材料为假冒伪劣产品的扣20分，以此类推；3、优 $\geq 90$ ，90 $>$ 良 $\geq 80$ ，80 $>$ 中 $\geq 70$ ，70 $>$ 合格 $\geq 60$ ，不合格 $< 60$ ；4、经质检和检测部门认定在工程中使用假冒伪劣材料或偷工减料的，该份合同当季度不能评为优秀；5、当季度发生一般质量、安全事故或当季度记停标一年及以上的不良行为记录或当季度发生违反《深圳市建筑工务署不良行为记录处理办法》有关廉政问题相关规定情形的，该份合同当季度履约评价为不合格。)



4、深圳市老干部活动中心整体改造提升及智能化改造工程  
**深圳市工务署的履约评价已经使用电子二维码查询，不在盖公章**

2022/8/26 10:51

<https://szwb.sz.gov.cn:8210/SupplierScore/Report?id=75f9e181-bfb9-4b9c-934b-fab09f9aec28>

编号：季度-001

施工、采购、DB/EPC、监理合同建设阶段履约评价报告（季度评价）

（2022年度第2次评价）

项目名称	深圳市老干部活动中心整体改造提升及智能化改造工程		
合同名称	深圳市老干部活动中心整体改造提升及智能化改造工程监理合同		
合同金额	239.8788 万元	合同类别	0303 监理合同
履约单位	深圳市邦迪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履约单位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总监、总代、造价工程师	李战荣	(变更记录: _____)	
	_____	(变更记录: _____)	
	_____	(变更记录: _____)	
合同履约起止时间	2020年8月24日至2024年2月29日		
项目组召开履约评价会议时间	2022年6月23日		
项目组评价得分	得分: 83 分		
项目组综合评价意见	现场监理工作完成情况良好, 监理人员工作态度较好。但是目前人员配置不足, 需要配备满足合同及现场要求的专业技术人员。		
项目组评价人员签名	陈武谨、杨秀峰、杨凯、张哲、胡晨、谈成		
质量安全得分	质量: 86.78分; <input type="checkbox"/> 季度排名前三名; <input type="checkbox"/> 季度排名后三名;		
安全检查得分	安全: _____ 分; <input type="checkbox"/> 季度排名前三名; <input type="checkbox"/> 季度排名后三名;		
建筑材料抽检结果	抽检次数: _____ 次; 抽检结果: 合格 _____ 次; 不合格 _____ 次; 抽检不合格说明: 综合扣分: _____ 分;		
其他评价指标	当季度发生违反《不良行为记录处理办法》有关廉政问题相关规定情形的: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当季度发生经质检和检测部门认定在工程中使用假冒伪劣材料或偷工减料的情形: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当季度发生一般质量事故或发生一般安全事故: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当季度不良行为记录: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不良行为记录发布期限: _____ 年 月 日至 _____ 年 月 日		
季度综合得分	得分: 84.26分; 评价等级: <input type="checkbox"/> 优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		

2022/8/26 10:51

<https://szwb.sz.gov.cn:8210/SupplierScore/Report?id=75f9e181-bfb9-4b9c-934b-fab09f9aec28>

履约评价结果反馈情况	履约单位联系人： <u>李战荣</u> ； 联系电话： <u>18665948639</u> <input type="checkbox"/> 已将履约评价报告发放履约单位
履约单位反映情况	如履约单位认为评价结果不公正，可在收到本报告后的5个工作日内，书面向我署纪检监察室的工作人员反映情况：市府二办538室，工作人员电话：88119026、88134331，邮箱：gwsjjcs@szwb.gov.cn。

（备注：1、含项目组所有成员或前期处项目参与人员，项目组如未召开履约评价会议的，项目组成员可拒绝确认；2、建设阶段：项目组评价分值 $\geq 60$ 时，或 $60 >$ 项目组评价分值 $>$ 质量安全检查分值时，季度综合得分=项目评价得分 $\times 0.5$ +质量安全检查得分 $\times 0.25$ +安全检查得分 $\times 0.25$ -建筑材料抽检扣分分值；项目组评价分值 $<$ 质量安全检查分值且低于60分时，季度综合得分=项目组评价得分 $\times 1.0$ -建筑材料抽检扣分分值；一种材料抽检或复检结果为不合格的扣5分，两种材料抽检或复检结果为不合格的扣10分，以此类推；一种材料为假冒伪劣产品的扣10分，两种材料为假冒伪劣产品的扣20分，以此类推；3、优 $\geq 90$ ，90 $>$ 良 $\geq 80$ ，80 $>$ 中 $\geq 70$ ，70 $>$ 合格 $\geq 60$ ，不合格 $< 60$ ；4、经质检和检测部门认定在工程中使用假冒伪劣材料或偷工减料的，该份合同当季度不能评为优秀；5、当季度发生一般质量、安全事故或当季度记停标一年及以上的不良行为记录或当季度发生违反《深圳市建筑工务署不良行为记录处理办法》有关廉政问题相关规定情形的，该份合同当季度履约评价为不合格。）



5、南头古城特色文化街区建设代建施工承包一标段

建设工程承包商单项工程履约评价报告书

评价形式	单项工程履约评价				
建设单位 (评价单位)	深圳市万科发展有限公司		评价期限	2019年9月30日至2023年12月31日	
承包商 (评价对象)	深圳市邦迪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承包商类别	<input type="checkbox"/> 勘察 <input type="checkbox"/> 设计 <input type="checkbox"/> 施工 <input type="checkbox"/> 可研 <input type="checkbox"/> 造价咨询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监理 <input type="checkbox"/> 审图机构	
承包商 资质等级	房屋建筑工程监理甲级 市政公用工程监理甲级		承包商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西丽街道松坪山社区松坪山朗山路11号同方信息港C座901	
法定代表人	钱美育	电话	0755-83316988	项目负责人	程涛
				电话	13534059011
工程名称	南头古城特色文化街区建设代建 施工总承包一标段		承包范围	全过程监理	
工程地点	深圳市南山区		工程合同价	1202.75 (万元)	
合同开工日期	2019年9月8日	合同竣工日期	2023年1月1日	合同工期	1210 (天)
实际开工日期	2019年11月29日	实际竣工日期	2023年12月31日	实际工期	1492 (天)
履约评价分项内容及得分情况					
序号	分 项 内 容		分值	得 分	总得分
1	人员和资源配备		20.00	19.00	90
2	安全文明施工管理 (含环境保护)		20.00	18.50	
3	质量控制		20.00	18.50	
4	进度控制		10.00	8.50	
5	投资控制		10.00	7.50	
6	配合与协调		10.00	9.00	
7	资料管理		10.00	9.00	
监理单位意见 (适用于施工履约评价):			监理单位 (公章): _____ 年 月 日		
建设单位对承包商履约的总体评价: 良好					
评价等级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良好 (85分≤总分)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60≤总分<84分)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 (总分<59分)				
承包商 (评价对象) 签认或拒签说明			_____ 年 月 日		
备注	1. 建设单位应如实填写本《报告书》，对其评价结果负责。 2. 建设单位应将本《报告书》告知评价对象，并由评价对象签认。评价对象拒绝签认的，应在本《报告书》上注明情况。 3. 建设单位在申报履约评价结果的同时上传本《报告书》。				

## 6、深圳市医疗卫生专业服务中心二期工程

2021/11/3 上午11:01

<https://szwb.sz.gov.cn:8210/SupplierScore/Report?id=ac61d4d5-35fb-45cd-9a46-863d19d5b4b3>

编号：季度-001

### 施工、采购、DB/EPC、监理合同建设阶段履约评价报告（季度评价）

#### （2021年度第3次评价）

项目名称	深圳市医疗卫生专业服务中心二期工程		
合同名称	深圳市医疗卫生专业服务中心二期工程施工监理合同		
合同金额	349.70 万元	合同类别	0303 监理合同
履约单位	深圳市邦迪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履约单位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总监、总代、造价工程师	匡小明 _____ _____ _____	(变更记录: _____)	(变更记录: _____)
合同履约起止时间	2020年6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项目组召开履约评价会议时间	2021年9月18日		
项目组评价得分	得分: 79.12 分		
项目组综合评价意见	能较好配合项目开展施工阶段工作, 监理团队责任心强, 需加强项目进度、投资、设计统筹管理。		
项目组评价人员签名	林锦辉、张文辉、何蓓、张欣、陶俊明		
质量安全得分	质量: 87.22分; <input type="checkbox"/> 季度排名前三名; <input type="checkbox"/> 季度排名后三名;		
安全检查得分	安全: 86.55分; <input type="checkbox"/> 季度排名前三名; <input type="checkbox"/> 季度排名后三名;		
建筑材料抽检结果	抽检次数: _____ 次; 抽检结果: 合格 _____ 次; 不合格 _____ 次; 抽检不合格说明: 综合扣分: _____ 分;		
其他评价指标	当季度发生违反《不良行为记录处理办法》有关廉政问题相关规定情形的: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当季度发生经质检和检测部门认定在工程中使用假冒伪劣材料或偷工减料的情形: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当季度发生一般质量事故或发生一般安全事故: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当季度不良行为记录: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不良行为记录发布期限: _____ 年 月 日至 _____ 年 月 日		
季度综合得分	得分: 83 分; 评价等级: <input type="checkbox"/> 优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		

2021/11/3 上午11:01

<https://szwb.sz.gov.cn:8210/SupplierScore/Report?id=ac61d4d5-35fb-45cd-9a46-863d19d5b4b3>

履约评价结果反馈情况	履约单位联系人： <u>周亚沅</u> ； 联系电话： <u>13823392668</u> <input type="checkbox"/> 已将履约评价报告发放履约单位
履约单位反映情况	如履约单位认为评价结果不公正，可在收到本报告后的5个工作日内，书面向我署纪检监察室的工作人员反映情况：市府二办538室，工作人员电话：88119026、88134331，邮箱：gwsjjcs@szwb.gov.cn。

(备注：1、含项目组所有成员或前期处项目参与人员，项目组如未召开履约评价会议的，项目组成员可拒绝确认；2、建设阶段：项目组评价分值 $\geq 60$ 时，或 $60 >$ 项目组评价分值 $>$ 质量安全检查分值时，季度综合得分=项目评价得分 $\times 0.5$ +质量安全检查得分 $\times 0.25$ +安全检查得分 $\times 0.25$ -建筑材料抽检扣分分值；项目组评价分值 $<$ 质量安全检查分值且低于60分时，季度综合得分=项目评价得分 $\times 1.0$ -建筑材料抽检扣分分值；一种材料抽检或复检结果为不合格的扣5分，两种材料抽检或复检结果为不合格的扣10分，以此类推；一种材料为假冒伪劣产品的扣10分，两种材料为假冒伪劣产品的扣20分，以此类推；3、优 $\geq 90$ ，90 $>$ 良 $\geq 80$ ，80 $>$ 中 $\geq 70$ ，70 $>$ 合格 $\geq 60$ ，不合格 $< 60$ ；4、经质检和检测部门认定在工程中使用假冒伪劣材料或偷工减料的，该份合同当季度不能评为优秀；5、当季度发生一般质量、安全事故或当季度记停标一年及以上的不良行为记录或当季度发生违反《深圳市建筑工务署不良行为记录处理办法》有关廉政问题相关规定情形的，该份合同当季度履约评价为不合格。)



### 7、交互显示产品生产基地（鸿合大厦）精装修工程

## 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监理）承包商单项合同工程 履约评价报告书

建设单位 (评价单位)	深圳市鸿合创新信息技术有 限责任公司	评价期限	2021年8月15日 至 2022年5月15日		
承包商名称 (被评价的施 工、监理单位)	深圳市邦迪工程顾问有限公 司	项目负责人 及联系方式	夏镇宇 13631664613		
工程名称	交互显示产品生产基地（鸿 合大厦）精装修工程	承包范围	精装修工程施工和保修阶段监理服务，包括： 1、1栋A座及1栋B座之间的钢结构连廊及大厦首 层大堂。 2、1栋B座办公楼精装修（含屋顶休闲花园）。 3、2栋裙楼中的配套餐厅及多功能厅。		
工程地点	深圳市坪山区坑梓街道	工程合同价	150.0169（万元）		
合同开工日期	2021年5月1日	合同竣工日期	2022年1月31日	合同工期	9个月
实际开工日期	2021年8月15日	实际竣工日期	2022年5月15日	实际工期	9个月
四、建设单位对承包商履约阶段评价得分及评价结论					
分项内容	合同单位工程阶 段评价平均分	履约结论			
企业履约第一 阶段评分分值	91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良好（85-100分）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65-84分）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64分及以下）			
企业履约第二 阶段评分分值	92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良好（85-100分）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65-84分）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64分及以下）			
企业履约第三 阶段评分分值	95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良好（85-100分）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65-84分）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64分及以下）			
履约评价结论	最终第一至三阶 段得分的平均分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良好（85分以上-100分）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65分以上-85分以下）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65分以下） 注：以上数包含本数，以下数不含本数。			
	工期履约	原合同工期为2021年5月1日至2022年1月31日， 实际竣工日期为2021年8月15日至2022年5月15日， 是否延期：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延期责任：无。			
	质量履约	分部分项验收是否能一次性验收合格：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工程竣工验收是否能一次性验收合格：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验收等级是否合格：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质量存在问题：无。			
	造价履约	原合同价款为150.0169万元，实际结算为150.0169万元。 增加合同价款原因：无。			
	合同履行情况	合同履行过程是否发生合同纠纷：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发生拖欠工人工资纠纷：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建设单位对该承包商的最终单项工程履约评价结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良好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					
对最终单项工程履约评价结论与最终第一至三阶段得分的平均分不一致的，建设单位需说明理由：					
负责人签名：	 (建设单位公章) 2022年5月17日				

## 5、企业性质承诺书

附件

### 企业性质承诺书

致招标人： 深圳市万科城市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我单位参加 育才三中改扩建工程项目（代建）监理 的招投标活动，我方郑重作  
以下承诺：我方承诺本公司企业性质为 民营企业。

特此承诺！

承诺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章）：

日期： 2024 年 10 月 25 日

打印 打印预览 页面设置 关闭

###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信息查询单(网上公开)

深圳市邦迪工程顾问有限公司股东信息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股东属性	股东类别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400	其他投资者	企业法人
乐铁毅	150	自然人	自然人股东
罗云岩	150	自然人	自然人股东
周亚元	300	自然人	自然人股东

打印时间： 2024年10月09日9:10:46

版权所有：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地址：福田区深南大道7010号工商物价大厦